

公司代码：603683

公司简称：晶华新材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晓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2）00702号]确认，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64,175,981.21元。经董事会决议，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截至2022年3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183,569,00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96,295.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87%。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转增2股。截至2022年3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183,569,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20,282,800股。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晶华新材	指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江苏晶华	指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浙江晶鑫	指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广东晶华	指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成都晶华	指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昆山晶华	指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青岛晶华	指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苏州百利	指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广东晶华三得	指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三得	指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东莞三得	指	东莞三得应用材料有限公司
东莞分公司	指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为晶华新材分公司
汕头分公司	指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为江苏晶华分公司
安徽晶睿	指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晶华	指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深圳睿得	指	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定远晶睿晟	指	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晶华	指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子公司
香港锦华	指	香港锦华投资有限公司，为晶华新材孙公司
金傲投资	指	上海金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欣顺	指	上海欣顺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上海粤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承销商、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天衡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胶粘带/胶粘材料	指	以纸、布、薄膜等为基材，通过将黏胶剂均匀涂布于各类基材上加工呈带状并制成卷盘供应的产品
美纹纸胶粘带/胶粘材料	指	以美纹纸为基材，覆涂以水性或油性胶粘剂制作而成的胶粘带，具有耐高温、抗化学溶剂佳、高粘着力、柔软服贴、再撕不留残胶、分色效果界线清晰等特性
布基胶粘带/胶粘材料	指	以布为基材，根据用途的不同覆涂以橡胶、热熔胶等不同类型的胶粘剂制成的胶粘带，其特点是粘着力强，抗张强度高
电子胶粘带/胶粘	指	电子胶粘带用于电子行业的胶粘带，主要包括双面胶粘带、无

材料	基材胶粘带（包括导电胶带/膜）及泡棉胶粘带等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晶华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Smith Adhesive New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晓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晓婵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玉树路1569号11幢1108室	
电话	021-31167522	
传真	021-31167528	
电子信箱	xiaochan.pan@smithcn.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永丰街道大江路8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玉树路1569号11幢1108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600
公司网址	http://www.smithcn.com
电子信箱	jhxc@smithc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晶华新材	603683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

		场商务楼 B 座 2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钱俊峰 程正凤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1,394,717,048.87	1,038,740,713.86	34.27	931,387,07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83,406.45	155,496,947.70	-79.62	3,469,95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13,486.80	33,707,667.43	-13.93	-10,026,36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87,570.13	77,760,043.45	62.28	88,240,568.56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3,909,041.22	927,732,436.70	3.90	790,627,737.49
总资产	1,760,710,611.28	1,650,887,900.32	6.65	1,511,900,022.1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8	0.88	-79.55	0.02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8	0.88	-79.55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6	0.19	-15.79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33	18.11	减少14.78个百分点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05	3.93	减少0.88个百分点	-1.26

注：根据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转增 5220.6 万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相关规定，公司以转增后的总股本调整上述列报的每股收益指标。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4.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减少 79.62%，主要是：

1、上年度母公司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政策性搬迁完成，确认了搬迁税后净收益为 11840 万元，影响了当年度增减比例；

2、由于报告期内子公司江苏晶华产能进一步释放，产销量增加，其他各分子公司销售量也有进一步增长，两者因素综合导致营业收入增长；

3、报告期内原材料采购成本增涨过快、人工成本增加、能耗成本增涨等因素导致营业成本增长大于销售额增长，使本年净利润下降；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是由于本期销售额增长，公司加强信用管理，销售资金及时回款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1,712,337.82	346,465,945.64	370,142,362.80	376,396,40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57,403.74	9,076,290.23	7,354,249.51	495,46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184,226.55	8,807,588.79	6,532,792.50	488,87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0,238.54	3,881,974.97	26,143,774.49	100,302,059.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72,066.01		94,938,680.43	-1,471,440.1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5,312.87		4,286,477.30	8,689,594.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614.99		214,325.44	1,703,591.01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546,871.17		1,442,904.00	65,216.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				

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1,481.82		42,508,415.38	7,287,685.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201.89		68,081.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2,939.83		21,560,246.66	2,636,010.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406.39		109,357.47	142,322.91
合计	2,669,919.65		121,789,280.27	13,496,313.9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50,408,237.80	50,408,237.80	408,237.80
合计	0.00	50,408,237.80	50,408,237.80	408,237.8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一年。外部环境风云变幻，全球疫情反复，产业链材料短缺形成“卡脖子”困境等多种外部环境因素影响，制造型企业的经营发展压力依然很大。晶华新材在董事会的领导和大力支持下，统筹疫情防控，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生产经营为核心，坚持创新驱动，战略转型升级，多措并举，持续发力，实现了各项指标的全面优化。

1、统筹疫情防控，保障生产稳定

面对反反复复的疫情，公司管理层统筹疫情防控，保障公司稳定生产。一方面公司积极做好疫情防控宣传知识，落实防控要求和措施；另一方面公司做好生产经营工作，保障生产线的稳定

运行，满足公司持续扩张的产能和市场需求，通过技术攻关、精准排产、强化管理、深挖潜力等举措，使各事业部的产能均有显著提升。

2、推进公司战略深化发展，明确发展方向

积极推进公司战略深化发展，努力构建公司核心竞争力，以智能化带动企业生产效率的提升，紧紧把握国产替代进口的风口，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市场地位。公司将以胶黏剂的基础研发、应用开发、精益生产作为核心竞争优势，突破产品功能性和延展产品的适用性，提升并扩大精密涂层技术在多领域的延伸应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通过研发加强对于不同基材的应用理解，通过胶黏剂和基材的组合应用开发，进一步完善功能性产品线，提升为客户提供各种行业胶粘解决方案的能力，抓住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绿色家装等新兴下游应用的发展机遇，为公司长久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公司的非公开发行作为公司战略的一个重要举措，在 2021 年稳步推进，将在 2022 年争取项目落地，与产业资本、财务资本紧密合作，为公司的发展注入活力。

3、落实重点项目，提升经济效益

2021 年晶华新材全资子公司江苏晶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将于 2022 年 4 月完成施工。该项目将切实保障公司新产品开发、新工艺设计、新技术的运用，为实现公司主要产品技术产业化和提升产业层次，探究前沿技术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持。

加快定增项目一年产 6,800 万平方米电子材料扩建项目的落地，公司已经开始设备选型，并计划先用自有资金进行投入，保障项目的实施及产能的及时释放。

化工新材料二期项目已经通过验收，完成达产；工业胶粘材料新增两台涂布机，且通过技改升级，提升车速，提升产能；电子胶粘材料，一方面提升车速，另一方面改造功能性薄膜的生产线增加产能。

2021 年 2 月投资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立“年产 OCA 光学膜胶带 2600 万 m²、硅胶保护膜 2100 万 m²、离型膜 4000 万 m²”项目，现已完成部分产线投入试产阶段，预计 2022 年上半年将建成投产。该项目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功能性薄膜材料和电子材料产能。

4、树立标杆客户，开发重点市场

报告期，公司对工业胶粘材料的产品进行优化整合，突出以和纸、美纹纸为重点产品，深耕下游汽车等轨道交通、电子电器、家电、家装等重点下游应用领域。2021 年，公司与立邦建立战略合作伙伴，树立标杆客户。公司的产品也用于宇通客车、海尔、海信、中车等产品上不断渗透下游应用市场，强化品牌影响力。外销销售方面，公司不断践行品牌升级、积极参与国际展会、打造海外平台，公司至今已拥有 60 多个外销销售点，产品销往超 60 个国家和地区。同时，公司深度开发亚洲、南非及欧洲市场的关键大客户，加之全球经济逐渐恢复正常运行，报告期内，大部分客户采购需求回暖明显，公司外销收入提升。

电子胶粘材料以新能源动力电池胶粘材料为主要发展方向，目前在新能源电池行业，公司产品用于的终端客户有：宁德时代、中航锂电、力神能源、蔚来汽车等等，为进一步开拓市场份额，

公司已经向国内各大锂电池生产企业提供产品方案和送样认证，逐步实现国外品牌产品的全面替代。随着国内动力电池产能持续突破、储能市场的不断发展，公司生产的动力电池胶粘材料销售量持续攀升。目前公司有 10 条电子生产线，共计产能 600 万平方米/月，为考虑后续动力电池、储能市场的发展，公司已经布局年产 6800 万平方米的产能，该项目目前在设备选型期，公司已经预留充足的土地用于大力发展电子胶粘材料，随着后续市场情况的变化，公司会持续放量产能以满足市场所需。动力电池胶粘材料的持续发力，来源于新能源行业下游客户的扩展以及公司产品线的丰富。3C 电子胶粘材料，2021 年保持稳定增长态势，被京东方，OPPO, 华星光电等终端厂商和客户使用，公司产品的下游终端涵盖各大笔电、手机品牌，产品主要用于笔电、手机中的导电、遮蔽、导热等功能。

功能性薄膜材料，经过 3 年时间的产品经营，光电从原先单一的保护膜产品，逐步向功能性材料发展。目前主要核心业务：AB 胶、OCA、PU 保护膜、TPU 类产品等。在功能性薄膜材料端，公司以建立核心团队，沉淀技术，打好基本功为主，完善华南市场，建立市场形象和口碑。同时，公司正积极研发三层全贴合 OCA 胶膜，并针对未来 OCA 光学膜在如手机、车载等场景的新兴应用加强技术储备。

5、打造胶黏核心，创新技术攻关

公司坚持立足主业，通过突破关键技术、提升行业进口替代水平，助力产品结构升级。2021 年，在工业胶粘领域，实现美纹纸胶带、和纸胶带在包括汽车、医疗、家装主要胶带应用下游领域的重大产品突破。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在“3060 双碳目标”、“快递包装材料绿色化”的顶层部署，在包装胶带领域突破可降解胶带技术，突破了可降解胶粘材料的技术攻关。电子胶粘材料方面，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优势，能够提供功能突出、定制化的解决方案，紧紧把握新能源汽车加速替代传统燃油车的趋势，在动力电池用胶粘材料方面从单一品种向多品种延伸、单一功能向多功能发展。此外，公司通过与华南理工大学、复旦大学进行产学研合作以及人才外聘、项目攻关小组组建联合产业研发等方式，充实公司研发力量以及研发储备，不断透析市场需求，加快开发进度，推动公司快速发展。

公司将继续利用技术创新，发展高端、新颖、科技含量高的绿色环保的新材料产业。

6、以智能化、自动化打造企业先进管理

深入学习智能化相关知识，提高创新能力，加快工厂标准化建设，提升生产效率，通过 PLM、WMS、BI 分析系统的使用，CRM、HR 系统的导入，SRM、MES 系统的接入，为推动公司建设智能工厂，推进人与机高效融合。

7、积极寻找产业落地园区，打造三角鼎立布局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业布局和产品线的规划，公司积极寻找资源优势丰富的区域，推动工业胶粘材料往中西部地区落地，实现规模化经济，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释放张家港的现有空间，重新布局产线；安徽生产基地的构建，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未来公司将形成三角鼎立的产业生态圈，近距离辐射客户。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工行业中的胶粘材料与胶粘剂行业，作为精细化工的子行业，是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行业，公司主要为工业企业、手机厂商、动力电池厂商、屏显厂商等客户提供胶黏材料、胶粘剂等产品，是产业链上不可或缺的一环。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工业产值和工业产品需求快速增长，拉动胶粘材料与胶粘剂需求量不断提升，全球胶粘带与胶粘剂企业的生产与消费中心逐渐向我国转移，公司所处行业的生产规模迅速扩大。并且，随着国内创新型科技企业实力不断提升，各类胶粘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展，在 5G 通信、电子电器、动力电池及新能源汽车、物联网、机械制造、轻工和日常生活等众多领域逐步产生新型产品需求，胶粘材料与胶粘剂成为各个领域实现轻量化、高粘接、提质增效的重要产品。根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统计，2020 年我国胶粘剂总销量约 709 万吨，总销售额达 1006.4 亿元人民币，胶粘带总销量为 299.0 亿平方米，总销售额达 500.8 亿元。

展望未来，得益于国内疫情发展得到精准控制，国内经济活动获得高速发展的重要窗口期，内循环下的投资需求、消费升级需求、生态环境提升需求，均成为国内胶粘带与胶粘剂高速发展的强劲引擎。在“十四五”末，我国胶粘带与胶粘剂产品将改变国产产品高端不足、低端过剩的局面，行业附加值将进一步提升，由粗放的规模扩张型发展向更高质量的效益提升型发展转型。期间，随着产品的更新换代、生产效率的提高、行业环保政策及标准的出台与执行等因素推动，我国胶粘行业的发展主要将呈现六大趋势。

趋势一：产品端，新兴应用市场及应用场景催生新产品需求，行业整体附加值将出现显著提升。随着 5G、新能源汽车等尖端技术不断突破，与物联网等前沿概念逐步兴起，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将迎来爆发式发展，强势拉动胶粘行业出现新的市场空间，并且，该类新兴用胶市场将成为领先胶粘材料企业竞相角逐的主场。例如，消费电子用胶领域，集合了汇鑫、斯迪克、新纶、回天、集泰、硅宝、永冠等包括公司在内的强势胶粘上市企业。此外，公司、赛伍、斯迪克等行业内龙头企业也逐步突破新能源汽车、光伏、轨道交通、航天航空、医疗器械等领域。

趋势二：销售端，绑定终端大客户成为主旋律，各厂商纷纷由产品向解决方案服务商升级。随着粘胶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技术+服务”已经成为构筑企业护城河的要素，从而形成模仿的系统能力，抬高中小企业进入壁垒；同时，与大客户形成强绑定，是胶粘企业提升对终端市场掌控力的重要模式，通过定制化开发，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建立长期合作成为国内粘胶厂商下一阶段的努力方向。例如，国际知名胶粘厂商德莎的电子胶带绑定大众、宝马、奔驰等大厂，提供中高温美纹纸胶带、遮蔽胶带、分色胶带等产品，配套遮蔽设计、工装工具、异形模切片解决方案；国内领先企业集泰股份与百强房企中的 90 家建立合作，提供各类工业胶粘或胶带，以及整合售后服务。

趋势三：投资端，马太效应逐步凸显，领先胶粘企业将通过收并购和合资合作整合产业资源，逐步完善产业链能力，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目前，胶粘领先企业纷纷寻求通过国内外的收并购来获取重点技术成果、上游原材料、下游销售渠道等，打通产业链，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

扩大销售渠道，逐步形成纵向一体化优势，持续降本增效。未来，技术水平落后、缺乏自主创新能力、高污染、高能耗的小型生产企业相继被淘汰，国内龙头企业将借助资本市场优势加快发展，推动行业整体呈现规模化、集约化的发展趋势，行业集中度和技术水平不断提高。

趋势四：技术端，加快技术创新和自主可控，国产替代进口加速向深水区进军。胶粘材料作为下游应用的重要辅材，需要积极迎合我国具有世界领先地位优势的应用产业升级。目前，我国在光伏发电和建筑装饰领域的用胶已经实现较高的国产化替代，在消费电子在部分中低端领域已经实现了大范围的国产替代进口，但是，消费电子的高端领域、新能源动力电池和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和航空航天领域，国产替代进口正处于发展期或萌芽期，需要胶粘厂商大力进行技术创新与突破，配合国家长期发展战略，打造民族强企。

趋势五：成本端，随着行业整体利润水平下行，降本增效成为长期课题。过去十年，中国胶粘行业逐步成熟，市场平均价格持续、缓慢走低，为胶粘企业提出新的挑战。因此，胶粘企业要在精益生产、优化效能、管理提升方面持续发力，提升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水平，同时，向高附加值领域积极突破，避免陷入低价竞争的恶性循环。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以成为“胶粘材料行业的国际引领者及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为目标，通过技术创新、自动化、数字化不断提高产品品质与品牌价值。主营业务涵盖各类工业胶粘材料、电子胶粘材料、功能性薄膜材料以及特种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工业胶粘材料方面，以实现规模化、高性价比、差异化、品牌化为发展路线，充分利用公司已布局的上游特种纸及胶粘剂领域资源，针对传统及新兴应用需求，提升产品覆盖面及产品质量；电子及功能性薄膜材料方面，以精密涂布技术带动产品品质提升，以嵌入式研发为入口，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并与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力争打开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折叠屏手机等新兴客户渠道；特种纸方面，突破传统造纸技术，持续产品创新，提升产品功能性，进一步完成进口替代，并乘上“以纸代塑”的行业东风，持续开发环境友好的特种纸新品类；化工材料方面，大力构建基础研究到应用开发的能力体系，实现产品功能性和适用性的双飞跃并赋能其他业务充分发展。此外，公司也正积极布局石墨烯业务，已通过多家企业认证，达成小批量试产与出货。

同时，公司通过加强基础研究，优化工艺技术不断加快产品升级，并与客户共建实验室、进行嵌入式研发，不断提升与客户的粘性，深度挖掘客户需求。现今，公司产品已被广泛应用于建筑装饰、汽车制造及汽车美容、电子电器产品制造、家具制造、文具、包装、航空高铁等领域的喷漆遮蔽、粘接、固定、保护、导电和绝缘等方面。未来，公司将逐步形成在汽车产业解决方案、消费类产品、设计与建筑、电子材料、电力能源、轨道交通等行业解决方案小组，拉通销售、研发及生产，打造系统解决方案，充分提升客户体验，为客户创造价值。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专注于胶粘带与胶粘剂等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推广，拥有大量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内国际领先产品技术，形成强劲的成果转化能力，是国内胶粘带与胶粘剂行业中研发能力领先的企业。在国家关于自主创新和国产替代进口的倡导下，公司持续投入研发，在部分领域打破国际厂商商用胶技术壁垒，成为国内企业在用胶方面进行国产替代进口的重要先遣队。

1、创新研发驱动，产学研体系拱卫

公司自主研发各类环保、高性能胶粘剂制备和高端特种纸制造等领先的新工艺、新技术，在生产关键领域获得了国家多项发明专利，不断引领胶粘行业先进制造水平。公司共拥有 18 项发明专利技术、58 项实用新型专利，晶华新材、江苏晶华、浙江晶鑫、昆山晶华均为高新技术企业，上海晶华为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在产学研方面与复旦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国内高等院校保持稳定的合作。公司围绕化工材料，作为构建晶华产业链闭环，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目前丙烯酸水胶、油胶初见起色。

同时，公司着眼未来，积极落实了 PLM 平台建设，实现研发流程现代化、可视化、透明化，未来能够进一步缩短研发周期、降低研发成本、提升研发效率。此外，公司研发团队积极进行预研储备工作，以中长期发展战略为出发点，储备公司下一阶段高速发展的拳头产品，以应对未来的国际国内的发展趋势。

2、特色销售体系，全方位覆盖

公司坚持以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建立了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复合销售模式，贴近客户、快速反应。按照胶粘带与胶黏剂的实际应用场景，公司建立了工业销售、电子销售、光学销售等多个销售团队，深入接触客户实际需求，提升产品应用体验。同时，公司还搭建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通过经销与直销相结合，并在重点客户地区增设办事处等方式，满足全国所有地级城市和重要的县级城市需求。

此外，公司积极组建大客户服务小组，快速响应大客户需求，不断提升大客户销售额占比。公司与国内知名手机厂商、笔电龙头、动力电池龙头、造车新势力均建立了强有力的合作关系，并且不断深化合作范围，拓展合作领域，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了客户基础。

3、建立健全认证体系，提升竞争力

公司拥有健全的管理体系，在引领着中国和纸胶带、美纹纸胶带的工业事业部基础上，通过 ISO14001 和 FSC 森林认证体系持续推进更加安全、更加美化地球环境的管理理念，以更加关注顾客的需求为焦点，导入了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为不断提高对顾客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扩展了生产胶粘剂的化工事业部、生产离型膜的电子材料事业部，并将 IATF16949 全面推广开来。为有助于自我完善、在设计阶段就开始预防产品缺陷，成立了通过 3C 认证的新能源汽车胶带实验室，光学涂胶质量管控体系，公司通过自产胶粘剂+离型材料+涂布加工技术的一体化，给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专业化技术服务，为顾客提供了全方位质量保障和专业化技术服务。

4、打造全产业链，提升产能保供给

以胶粘剂为核心打造公司全产业链，以质量为本，以效益为目标，以技术创新、管理创新为手段，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充分利用自身的研发、营销、管理、人才及全产业链优势，以客户为中心推进全产业链发展战略，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坚持规模化、专业化、科技化的发展道路并形成现代化的经营格局。公司规划 5 万吨胶黏剂生产能力，未来将在剩余地块继续投资建设化工类项目，自产胶水替代水平即将实现 100%，支持形成全产业链能力。丙烯酸水胶在“环保大势”和无溶剂技术的革新下增长可期，加大反应型丙烯酸胶的研发，为电子领域业务拓展做好支撑。

5、以客户需求为切点，一站式方案提供筑壁垒

公司以多年的市场经验服务客户，品类齐全，在胶粘剂、特种纸、膜类胶粘材料、纸基胶粘材料、布基胶粘材料方面，公司产品应用于汽车及轨道交通、新能源动力电池、消费电子等众多领域，方便客户一站式采购，降低客户采购成本。不同区域、不同行业客户对于各类胶粘带产品有着各自不同的需求，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初粘性、持粘性、解卷力、内聚力、耐高温性、平整度、光泽度、低 VOCs 要求等。

6、打造智能制造体系，强化公司效率

公司持续推动管理提升，提升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公司持续向全面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积极推进 WMS、MES 等系统，实现物料流转全面可追溯；并引进国际先进高速机器，实现智能化生产，提升生产效率。通过软件与硬件相结合，公司致力于实现供应链高效运转，降低运营成本，增强公司智能制造体系竞争优势。并且，公司未来将进一步扩大产能、提升软件与硬件水平，持续优化公司生产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跨越式发展，稳定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在胶粘材料配方、涂层聚合、精密涂布方面具有领先优势的新材料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将持续围绕终端客户的产品升级路线来前瞻性布局自身产品升级方向，并不断的拓展产品组合的宽度、长度并加强产品组合的深度，进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9,47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4.27%；本期毛利率为 16.27%，较上年同期减少 2.79 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16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9.62%，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度上海晶华政策性搬迁完成，确认了搬迁税后净收益为 11840 万元，影响了当年度增减比例。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94,717,048.87	1,038,740,713.86	34.27

营业成本	1,167,810,443.52	840,761,826.56	38.90
销售费用	31,649,626.83	23,477,982.36	34.81
管理费用	65,031,151.95	55,385,470.86	17.42
财务费用	22,004,463.50	19,973,821.77	10.17
研发费用	61,771,210.25	39,232,982.00	5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87,570.13	77,760,043.45	6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48,313.01	56,156,627.18	-334.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2,450.43	-37,170,727.13	43.8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子公司江苏晶华产能释放，产销量增加；其他各分子公司增强销售推广力度使销售量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因销量增长，原材料采购成本增涨过快、人工成本增加、能耗成本增涨等因素导致营业成本增长大于销售额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因销售增长相对销售人员提成增加，限制性股票激励摊销成本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人工成本增加；限制性股票激励摊销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产能增加导致的短期融资利息较去年有所增涨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加强新产品研发材料投入，改进原有产品工艺等材料耗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由于本期销售额增长，公司加强信用管理，销售资金及时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9,47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4.27%；本期毛利率为 16.27%，较上年同期减少 2.79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312,117,257.03	1,086,026,274.45	17.23	30.97	35.55	减少 2.8 个百分点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79,056,842.24	80,679,217.19	-2.05	153.59	136.24	增加 7.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电子级胶粘材料	253,763,086.43	202,011,418.45	20.39	26.11	26.40	减少0.19个百分点
工业胶粘材料	899,614,717.41	762,003,369.32	15.30	31.23	34.31	减少1.94个百分点
功能性薄膜材料	79,056,842.24	80,679,217.19	-2.05	153.59	136.24	增加7.5个百分点
化工新材料	11,071,965.84	10,567,268.81	4.56	106.68	291.29	减少45.03个百分点
特种纸	116,716,384.51	78,698,364.86	32.57	18.06	30.96	减少6.64个百分点
其他	30,951,102.84	32,745,853.01	-5.8	184.7	192.35	减少2.7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内销	1,060,461,688.43	879,096,595.91	17.10	35.99	39.53	减少2.11个百分点
外销	334,255,360.44	288,713,847.61	13.62	32.00	40.63	减少5.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经销	613,859,268.05	514,120,522.18	16.25	42.74	46.72	减少2.27个百分点
直销	446,602,420.38	364,976,073.73	18.28	25.64	28.10	减少1.57个百分点
ODM	334,255,360.44	288,713,847.61	13.62	32.00	40.63	减少5.3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包括工业胶粘、电子级胶粘材料等产品，随着子公司江苏晶华产销量增加，公司并注重成本管理、费用管控、新产品的开发，在当前原材料价格普遍上涨的形势下

公司并没有随着材料价上涨跟着立即而立即相应提高产品售价，而是采取循序渐进的方式提高售价，即稳定市场占有有效同时还能增强竞争力；

2、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主要产品是公司近两年新开发的功能性薄膜材料，通过市场验证，在华南二级市场有一定知名度，拓展了市场，产销增加，成本下降，盈利能力增强；

3、特种纸，由于纸浆采购价的上张，能耗成本的上涨，生产成本上升

4、化工新材料，公司在满足自我生产的需求外，通过自主产品销售与委托加工收入等方式相结合，积累各方资源与经验，由于化工产品的材料价普遍上涨，为增强市场竞争力，终端产品价格调增的缓慢，使产品今年赢利能力下降；

5、工业胶粘材料，由于生产基地的产能释放，产品升级，销售开拓力度加强，后因原物料采购成本、人工成本与能源成本的多重上涨，区域性“双控”对产能的影响，导致销售额与成本都有一定的增涨。

6、内外销市场在国内与国际大环境不利的情况下，特别是外销运输成本增涨较大，通过各种营销方式，拓展市场，推广新品，量利齐增。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电子级胶粘材料	万平方米	2,046.54	2,970.29	922.71	12.84	13.82	125.62
工业胶粘材料	万平方米	44,239.83	45,445.57	3,393.57	21.86	18.76	12.73
功能性薄膜材料	万平方米	721.51	848.19	217.02	2.34	37.65	22.31
化工新材料	吨	42,201.71	1,128.80	1,261.88	539.72	238.19	505.39
特种纸	万平方米	57,175.00	17,111.36	5,003.12	19.97	-0.31	216.84

产销量情况说明

1、电子级胶粘材料随着产能释放，调整自主产品与外购产品结构，相对的库存储备量也在逐步上升；

2、工业胶粘材料产能转移后，产能逐步释放，产销均有提升，适度发展；

3、功能性薄膜材料是公司新开拓的产品，通过市场的验证后，合理配置产销结构；

4、化工新材料通过自主产品研发并耗用，增加委托加工模式相结合，除满足自主需求外，加大对外销售的能力，原物料价格增涨时，战略储备库存，控制成本；

5、特种美纹纸满足自主产能外，不断开发新品，调整产品结构，形成新的利润点；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材料成本	832,080,323.62	76.62	587,819,774.03	73.37	41.55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人工成本	65,835,459.91	6.06	53,652,695.08	6.70	22.71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制造成本	188,110,490.92	17.32	159,713,529.22	19.93	17.78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材料成本	61,086,527.08	75.72	27,063,733.74	79.25	125.71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人工成本	6,284,720.89	7.79	2,794,696.34	8.18	124.88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制造成本	13,307,969.22	16.49	4,292,937.79	12.57	210.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子级胶粘材料	材料成本	158,990,720.46	78.71	116,300,695.80	72.77	36.71	
电子级胶粘材料	人工成本	13,454,723.62	6.66	14,464,513.97	9.05	-6.98	
电子级胶粘材料	制造成本	29,565,974.37	14.64	29,058,334.98	18.18	1.75	
工业胶粘材料	材料成本	584,806,223.87	76.75	418,381,590.68	73.74	39.78	
工业胶粘材料	人工成本	44,899,112.83	5.89	35,083,677.94	6.18	27.98	
工业胶粘材料	制造成本	132,298,032.62	17.36	113,900,568.60	20.08	16.15	
功能性薄膜材料	材料成本	61,086,527.08	75.72	27,063,733.73	79.25	125.71	
功能性薄膜材料	人工成本	6,284,720.89	7.79	2,794,696.34	8.18	124.88	

功能性薄膜材料	制造成本	13,307,969.22	16.49	4,292,937.79	12.57	210.00	
化工新材料	材料成本	8,071,995.65	76.39	1,457,501.04	53.97	453.82	
化工新材料	人工成本	697,477.59	6.60	275,851.04	10.21	152.85	
化工新材料	制造成本	1,797,795.57	17.01	967,258.77	35.82	85.87	
特种纸	材料成本	56,901,902.84	72.30	42,899,125.05	71.39	32.64	
特种纸	人工成本	4,135,804.84	5.26	3,216,235.16	5.35	28.59	
特种纸	制造成本	17,660,657.18	22.44	13,979,740.93	23.26	26.33	
其他	材料成本	23,309,480.80	71.18	8,780,861.48	78.39	165.46	
其他	人工成本	2,648,341.03	8.09	612,416.97	5.47	332.44	
其他	制造成本	6,788,031.18	20.73	1,807,625.93	16.14	275.5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产品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产能释放，产量加大，用工荒，导致人工成本上涨，下半年的“双控”限产，能耗成本持续上涨，使公司产品成本大于上年度成本。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扩建OCA光学胶膜项目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及与安徽省定远县人民政府签署的《投资协议书》的约定，公司将在安徽省定远县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投资扩建OCA光学胶膜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定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投资扩建OCA光学胶膜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2、公司与自然人周钦泽于2021年12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向周钦泽转让其持有的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双方同意100%的股权作价为人民币8,143,642.56元，股权转让定价依据为深圳三得于2021年9月30日的净资产。深圳三得于2021年12月31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080.4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2.9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2,077.2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3.9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31,649,626.83	23,477,982.36	34.81%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增长相对销售人员提成增加,限制性股票激励摊销成本增加
管理费用	65,031,151.95	55,385,470.86	17.42%	主要系报告期内人工成本的增加、限制性股票激励摊销成本增加
财务费用	22,004,463.50	19,973,821.77	10.17%	主要系报告期内产能增加导致的短期融资利息较去年有所增涨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1,771,210.2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61,771,210.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4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5.5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4
本科	47
专科	123
高中及以下	1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8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7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26,187,570.13	77,760,043.45	62.28%	本期销售额增长,公司加强信用管理,销售资金及时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31,748,313.01	56,156,627.18	不适用	本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0,862,450.43	-37,170,727.13	43.8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08,237.80	2.86	0.00	0.00	不适用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应收票据	623,203.53	0.04	2,859,475.22	0.17	-78.21	报告期内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12,835,881.64	0.73	7,818,587.24	0.47	64.17	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其他应收款	14,838,594.10	0.84	44,809,430.06	2.71	-66.89	母公司政策性搬迁结束，政府补偿款已付清。
长期股权投资	13,923,222.86	0.79	8,319,065.18	0.50	67.37	主要系本期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164,000.00	0.80	9,664,000.00	0.59	46.56	增加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66,564,704.42	3.78	16,554,952.83	1.00	302.08	新建厂房及新增设备所致
使用权资产	29,439,226.42	1.67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3,388,237.46	1.33	12,425,220.24	0.75	88.23	新增全资子公司厂房装修费等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443,917.89	2.41	28,437,987.31	1.72	49.25	未来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478,249.03	1.50	19,837,415.15	1.20	33.48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及不动产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99,511,071.36	17.01	221,177,004.02	13.40	35.42	短期流动借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2,801,315.97	0.73	27,105,313.54	1.64	-52.77	上年政策性搬迁所得税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1,744,447.16	0.67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长期应付款			6,736,771.11	0.41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递延收益	13,973,684.51	0.79	9,769,356.59	0.59	43.04	与资产有关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163.25	0.01	703,031.85	0.04	-64.13	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商誉所致
股本	183,129,000.00	10.40	130,515,000	7.91	40.3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092,307.59	0.12	3,960,848.89	0.24	-47.18	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7,856,441.24	
其中：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818,220.57	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4,000,000.00	开具信用证提供保证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38,220.67	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应收票据	636,776.35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74,431,965.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4,431,965.00	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
使用权资产	23,007,363.15	
其中：机器设备	23,007,363.15	为租赁提供担保
在建工程	15,309,734.51	
其中：安徽晶华机器设备	15,309,734.51	为租赁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47,462,699.54	
其中：土地使用权	47,462,699.54	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分析。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胶粘材料所处具体行业为胶粘制品行业，主要产品为各类胶粘带，按照产品加工工艺分类，公司属于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中的“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公司功能性薄膜材料主要研发、生产和销售各种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产品，按照产品加工工艺分类，公司属于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中的“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胶粘行业原隶属化工部直属管理。国家行政机构改革后，由国家发改委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订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本行业的自律管理团体为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该行业协会前身中国胶粘剂工业协会于 1987 年 9 月在北京成立，是中国胶粘剂及密封剂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自愿联合组成的全国性专业性的行业组织。2012 年 3 月 15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和民政部批准协会更名为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

我国对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采取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国家发改委对行业发展进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行业协会研究行业发展动态，组织行业交流，共同确保我国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企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规范体系和市场环境，各企业的生产经营基于市场化方式进行。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胶粘材料广泛应用于日常生活和工业生产中，如建筑装饰、居家日用、包装、汽车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等；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属于国家重点扶持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新材料产业，在国家经济中占有重要位置。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主要相关行业政策如下：

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21 年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1 年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将“膜材料”列入先进化工材料；“高导热人工石墨膜”列入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
2021 年	《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行动》	发改委	科学稳妥推广塑料替代产品。充分考虑竹木制品、纸制品、可降解塑料制品等全生命周期资源环境影响，完善相关产品的质量和食品安全标准。
2019 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发改委	将“改性型、水基型胶粘剂和新型热熔胶，环保型吸水剂、水处理剂，分子筛固汞、无汞等新型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纳米材料，功能性膜材料，超

			净高纯试剂、光刻胶、电子气、高性能液晶材料等新型精细化学品的开发与生产”作为鼓励发展产业。
2020 年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 年版)	发改委、商务部	精细化工：催化剂新产品、新技术，染（颜）料商品化加工技术，电子化学品和造纸化学品，皮革化学品（N-N 二甲基甲酰胺除外），油田助剂，表面活性剂，水处理剂，胶粘剂、密封胶、胶粘带，无机纤维、无机纳米材料生产，颜料包膜处理深加工。
2018 年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	本分类规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产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新能源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数字创意产业、相关服务业等 9 大领域。
2018 年	《知识产权重点支持产业目录（2018 年本）》	国家知识产权局	《目录》确定了 10 个重点产业，细化为 62 项细分领域，明确了国家重点发展和亟需知识产权支持的重点产业。其中包括：先进电子材料、先进功能材料（高性能膜材料）。
2017 年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	进一步健全新材料产业体系，下大力气突破一批关键材料，提升新材料产业保障能力，支撑中国制造实现由大变强的历史跨越。加大前沿新材料（石墨烯、金属及高分子增材制造等材料为重点）领域知识产权布局，围绕重点领域开展应用示范，逐步扩大前沿新材料应用领域。
2016 年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信部	重点发展应用于新能源、生物医药、信息等领域新产品，多功能、高性能塑料新材料及助剂；重点发展光学膜、新型柔性/液晶显示屏、高阻隔多层复合共挤薄膜等功能性膜材料及产品；大力发展超小型、超高精度、超高速、智能控制的塑料高端加工设备，加大对塑料加工设备精密化、智能化改造，加快高精度塑料检测设备及仪器研发及应用。
2015 年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年修订）》	商务部	将精细化工产业中的胶粘剂行业列为“鼓励投资产业”。
2012 年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重点产品目录》	工信部	将光学聚酯膜、扩散膜、透明导电膜、电磁波屏蔽膜、增亮膜等功能性膜材料列入了新材料“十二五”重点发展的产品。
2011 年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	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将“功能薄膜”列入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产品。
2011 年	《中国合成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	要求推进胶粘剂和胶粘带产业的发展，促进产业结构升级，走上新型可持续发展道路，提出的目标包括：产量和销售额保持平稳较快增长、产品结构优化升级、新产品开发取得实效、健全和完善质量保

			障体系、节能减排和环保工作取得明显进展、品牌建设取得成效。
--	--	--	-------------------------------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胶粘行业有大约 3500 家企业，表现为中小企业居多、低端产能过剩、高端产能不足的整体局面。

目前，中国胶粘行业的竞争格局可分为 3 个梯队。其中，第一梯队是以 3M、汉高、道康宁、德莎、日东电工、富乐等为代表的国际巨头企业。他们拥有强大的研发能力和品牌优势，在国内建立合资企业或生产基地，在高端电子、医疗、新能源等市场具有较高的竞争护城河。第二梯队是以公司、回天新材、硅宝科技、高盟新材、集泰股份、斯迪克、赛伍科技等为代表的国内领先企业，这些企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研发技术积累，产品质量和附加值较高，在电子、新能源、建筑等领域已经实现较大份额的进口替代或正在突破胶粘剂行业的关键技术。第三梯队主要以小型企业和裁切商为主，据产业信息网的数据统计：约有 3400 家营业收入不足 5000 万元，数量占比超 80%，其生产技术和管理水平不佳，低端产品同质化竞争激烈，致使低端产品产能过剩、压低行业利润率水平。

胶粘剂行业可细分为丙烯酸酯胶、聚氨酯胶、环氧树脂胶、有机硅胶等市场。丙烯酸酯胶主要分为丙烯酸水胶、丙烯酸油胶以及反应型丙烯酸酯胶，国际巨头企业，如汉高、3M、富乐、巴斯夫、石梅等，在各个细分领域均占据主导地位，国内头部企业亦在部分细分市场上占据一定市场份额，如万华、华谊、天山、哥俩好。聚氨酯胶分为聚氨酯水胶、聚氨酯油胶以及反应型聚氨酯胶，第一梯队亦为国际头部企业，例如富乐、胶王、西卡、汉高、3M、路博润等，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国内企业在部分胶种的部分细分应用市场有一定突破并占据一定份额，例如回天、天山等。环氧树脂胶以国际龙头企业德路、汉高、富乐为主，国内企业如回天新材等亦有相关布局。有机硅胶以道康宁、GE、汉高等国际头部企业为主。

相较于全球胶粘行业 TOP10 企业占据 50%以上市场份额，我国胶粘行业集中度还有很大提升空间，未来行业格局将重塑。随着国内领先企业自主创新和国产替代进口的提速发展，以及绿色健康需求和环保政策趋势将淘汰众多低品质、高能耗小型企业。少数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内企业，具有一定的技术基础，可以生产较高技术含量和较高利润率的产品，其市场份额将逐步提升。我国胶粘行业的头部效应将进一步加强，“专精特新”的胶粘企业将引领行业发展。2020 年底，在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年会上，有领导提出胶粘行业的“十四五”目标：有 10-15 家企业年销售额大于 20 亿元，有 30-50 家企业年销售额大于 10 亿元，最为重要的是，培育 3-5 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

2、竞争对手情况

从全球范围厂商来看，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厂商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公司主要竞争产品	企业简介
1	3M	各类胶带及胶粘产品，如丙烯酸泡棉胶带、遮蔽胶带、反应型结构胶、密封胶、热熔胶等	总部设在美国明尼苏达州的圣保罗市，是世界著名的产品多元化跨国企业。3M 胶粘带产品种类齐全，可以满足不同客户的各种需求，主要包括双面胶粘带、胶粘标识、遮蔽胶粘带、包装胶粘带和材料、保护胶粘带等。
2	Tesa 德莎	各类胶粘产品，如丙烯酸泡棉胶带、导电泡棉胶带	德国著名的胶粘带制造商之一，产品在全世界 100 多个国家销售。德莎拥有很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在胶粘带的创新上一直走在世界前列；目前德莎胶粘带已经在汽车、电子、电器、智能卡、造纸与印刷、食品包装行业被广泛应用。
3	Nitto Denko 日东电工	工业类胶粘产品（建筑、汽车制造及美容等）	成立于 1918 年，总部位于日本大阪府茨木市，是一家大型的跨国公司，在全球有多家生产基地和研发机构，其先后在北京、上海、厦门、香港、深圳和台湾设立了分公司。
4	Avery Dennison 艾利丹尼森	特种纸胶带，消费类胶粘产品（办公用品、包装等）	成立于 1990 年，总部设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格伦代尔。公司主要产品是自粘标志、标签、广告贴等。致力于帮助各品牌提升关注度和吸引力。其生产的反光胶带、各类特种纸胶带也广受好评，在中国拥有近 20 家工厂，并于 2007 年在昆山立了材料研发中心和研究所。
5	Henkel 德国汉高	工业类胶粘产品，如丙烯酸酯胶、聚氨酯胶、环氧树脂胶、有机硅胶	德国汉高拥有近 140 年历史，业务遍及欧洲、北美洲、亚太区和拉丁美洲，在近 75 个国家生产经营 1 万余种民用和工业用产品。其粘合剂业务产品广泛应用于通用工业、民用粘合剂、工业粘合剂、汽车行业、金属工业、航天业务及电子业务，为全球客户在世界各地提供全球统一品质的产品和度身定做全面的工艺解决方案。
6	H. B. Fuller 富乐	工业类胶粘产品，如丙烯酸酯胶、聚氨酯胶、环氧树脂胶	成立于 1887 年，业务遍布全球，为电子、一次性卫生用品、医疗、交通、清洁能源、包装、建筑、木工、一般工业和其他消费类业务领域的客户提供广泛的品牌产品，是全球大的专业生产和营销粘合剂、密封胶、涂料、油漆以及其它特殊化工品的跨国公司之一。

全球市场竞争来看，胶粘行业集中度较高，龙头企业地位稳固。如 3M、Tesa、Nitto Denko、Avery Dennison、Henkel 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国际领先企业起步早，已经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份额。同时，在全球市场中，国际厂商在高端产品技术工艺、知识产权、生产设备、生产能力、产品种类、品牌影响、渠道建设和市场份额等方面也具有一定优势。

从国内厂商来看，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厂商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公司主要竞争产品	企业简介
1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806.SZ)	功能性光学膜，电子胶粘带，工业胶粘带，热管理复合材料	位于江苏，是国内领先的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供应商，主要产品为功能性薄膜材料、电子级胶粘材料、热管理复合材料和薄膜包装材料。

2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3681.SH)	工业胶粘带:纸基及布基胶粘带,铝箔胶粘带,薄膜胶粘带,泡棉胶粘带,铝箔胶粘带等	位于上海市,主要产品为布基胶带、管道胶带、美纹纸胶带、OPP 胶带、双面 PP (棉纸、布基、泡棉) 胶带、铝箔胶带、PVC 电工胶带、玻璃纤维胶带、牛皮纸胶带、警示胶带(膜)等。
3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3212.SH)	通讯及消费电子材料、交通胶粘材料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赛伍技术,股票代码:603212)作为综合高分子材料方案解决商,赛伍还有 POE 胶膜等 PV 组件用其他材料和定制材料,成为 total solution 提供商。除了 PV 领域,赛伍的其他先进材料还应用在变频器(Invertor)、智能手机和新能源汽车(EV)等领域。
4	中山市皇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电子胶粘带,工业胶粘带	位于广东省中山市,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国内胶粘制品龙头企业,专业生产高性能双面胶粘带和高端保护膜两大系列产品。
5	福建友谊胶粘带集团有限公司	OPP 胶带,美纹纸胶粘带	位于福建省福清市,现已发展成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现代化、专业化、规模化胶粘带产业,主要生产 BOPP 封箱胶带、美纹纸胶带、和纸胶带、牛皮纸胶带、海绵胶带及其它专用胶带等。
6	中山市杰联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美纹纸胶粘带	位于广东省中山市,主要产品为常温、中高温用途的汽车喷漆美纹纸胶带,电子行业和金属等各行业喷涂遮盖美纹纸胶带等。
7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002341.SZ)	铝塑复合膜、OCA 及保护膜等	位于广东省深圳市,主要以高端精密涂布技术为核心,聚焦新材料与新材料精密制造产业方向,业务涵盖电子功能材料、光电显示材料、有机硅光学材料、新能源材料、精密制造等领域。
8	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41.SZ)	电子胶黏剂	回天新材是专业从事胶粘剂和新材料研发、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集团,是当前中国 5G 通讯、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光伏、包装、建筑等行业胶粘剂和新材料重要供应商之一。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具备丰富产品种类、全产业链供应能力的综合性胶带企业。目前公司规划工业胶粘材料的生产能力为 60,000 万平方米/年,电子胶粘材料 7,200 万平方米/年,功能性薄膜 3,500 万平方米/年,化工胶黏剂 50,000 吨/年,特种纸 35,000 吨/年。凭借公司产品稳定的质量、性价比优势、品牌口碑及敏锐的市场响应速度,产品应用于宁德时代、中航锂电、立邦、宇通客车、OPPO 等知名终端企业。公司相较前述主要竞争对手均较大的产能规模、较高的技术水平,具有较强的经营实力。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模式：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以“以销定产、以产定购”为主。其生产经营活动围绕客户订单、合同有序展开，根据订单合同进行采购与生产，生产完成后确认交货并提供售后服务。

(1) 采购模式：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为各种酯类单体、丙烯酸、离型液、树脂、含浸液、助剂等。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根据生产部门制定的产品生产计划，筛选原材料供应商，同时根据研发部门、生产部门提出的新材料需求，采购部门寻找符合要求的新材料供应商，并持续对供应商进行日常管理。

采购部会对原材料安全库存进行跟踪，当原材料库存量下降到预定的最低库存量时，采购部会进行原材料采购。为了保证采购原材料的质量和价格，采购部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和评价体系，以保证原材料货源充足，产品质量合格，采购价格合理。为了防止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公司也积极采取战略库存的采购模式，以争取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涨跌引起的成本波动。

面对未来不确定形势，一方面，公司将积极进一步加强战略性采购模式，对于原材料主材寻找 1-2 家核心供应商，储备若干家辅助供应商，并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长期战略协议，以获得具备市场竞争力的价格；另一方面，为了满足电子、光电等事业部对于中高端产品性能及质量要求，采购部门会定向寻找一些高品质、高纯度的原材料供应商，严格把控原材料品质。

(2) 生产模式：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加安全库存”的生产原则，围绕客户需求开展，以保证生产计划和销售需求相匹配。公司物料计划部负责生产基地与营销中心之间的总体协调，根据销售计划及实时订单，统筹安排生产计划，主要通过 ERP 进行信息流控制，实现生产指令、物料备货、生产进度等实时数据的传递和共享。生产部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管理，监督安全生产，组织部门生产质量规范管理工作。公司各部门积极配合生产部门，确保订单按期完成，产品质量达标，产销平衡，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损失和浪费，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

同时，公司将区分不同业务线的生产环境要求，进一步加强生产环境的管理，以生产标准较高的光学胶产品生产为例，一方面通过与供应商定制化 UV 设备自动感应光强设备加强自动化温控管理，另一方面采用定时灰尘监控仪器动态监测灰尘达标情况，严格执行操作手册内容，打造洁净无尘生产环境。

(3) 销售模式：公司根据不同的产品形成不同的销售模式

工业胶粘材料：分为内销和外销，内销主要以国内经销商、国内直销为主，辅助网络营销；外销主要以经销、ODM 为主，辅助直销、网络营销。公司主要通过大型展会、招标、客户推荐、网站等多种途径拓展业务，加强与客户的合作。公司主要客户签署自有品牌销售产品作出限制性的约定或要求。

电子胶粘材料、化工新材料、功能性薄膜材料：电子胶粘材料主要以大客户开发模式为主，当公司开拓新的大客户时，公司将成立大客户小组。大客户小组成员包含产品及技术研发人员、采购经理、销售人员、公司管理人员，通过“拉链计划”使得大客户小组应与大客户各对应层级紧密挂钩。除了大客户管理及沟通机制，公司根据重点客户进行产品认证，获得终端客户的认证后，进入其合格供应商名单。终端客户将指定其模切商采购公司的产品。公司将围绕终端客户进

行嵌入式的开发，提前获取的应用场景，提前获取客户需求，并且同时结合客户新一代产品及技术方案提供胶粘类产品解决方案，并制定公司下一代产品，与客户形成一个长期的、滚动式、紧密供货关系。

以终端客户为主的销售方式增加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粘合度，围绕终端客户新产品对材料的性能要求开发产品，使得与客户的合作不断加深，粘性不断增强。

(4) 技术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针对重点客户的新市场新领域所需产品，综合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统筹各事业部的研发活动，增加跨事业部研发沟通效率，内部按技术导向划分为多个技术平台，为各事业部服务。在公司层面设立研究院，研究院从技术角度提供产品创意和基础研究，各个事业部以项目组带动研发，从市场的角度提供项目的支持和创意、需求。公司将逐步系统性地建立研发体系，完善基础研究、产品开发、应用技术优化和工艺测试的系统能力。

通过研发团队在实验室研发、上机试验、优化改良等过程，制作出符合市场所需产品样品，最终由客户完成应用验证后，经客户审查合格，即可签订单实施生产。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工业胶粘材料	胶粘材料行业	纸浆、纸基、树脂、橡胶、含浸液、助剂、离型液等	建筑装饰行业、汽车制造与维修、医疗、鞋材、航天航空、家电，电子电器制造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电子胶粘材料	胶粘材料行业	纸浆、纸基、薄膜、树脂、助剂、离型液等	家电行业、电子电器制造行业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功能性薄膜材料	功能性光学膜行业	膜基、薄膜、橡胶、树脂、助剂、离型液等	3C 电子、显示器等行业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化工材料	胶粘剂行业	醋酸正丁酯、硬脂酸锌、偶氮二异丁腈、正己烷、乙酸乙酯、异丙醇、甲基异丁基（甲）酮、甲基异丁基（甲）酮、丁酮等	与胶粘材料行业应用相关的胶粘剂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特种纸	造纸行业	纸浆、含浸液、离型液等	与工业胶粘材料行业应用相关的特种纸、与医疗、生活用纸相关的吸水纸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依靠技术进步和创新驱动，通过提升产品品质、优化产品结构和创新新功能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的技术创新主要通过国外先进技术的引进吸收、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公司始终对标国际领先企业的研发优势，紧跟国际视野，公司研发部下设信息收集中心收集国际技术动态信息，多参与展会，通过引进吸收和自主研发相结合的方式，实现规模化生产，满足客户的需求。

2、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工业胶粘材料应用领域较多，需要不断深入市场，满足客户需求；电子胶粘材料下游行业为电子产业，该产业发展速度非常快，产品更新换代也很快。新产品的工艺特点和技术要求都会发生变化，这就需要公司在电子胶粘带材料上不断提高技术水平，满足功能性的需求。公司与下游直销客户、经销商客户建立了非常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高效的沟通，公司能够在第一时间了解客户的新需求，并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快速响应，满足客户的新需求。同时，公司也积极培育大客户，直击终端，最高效的获取客户信息，与大客户结成战略合作伙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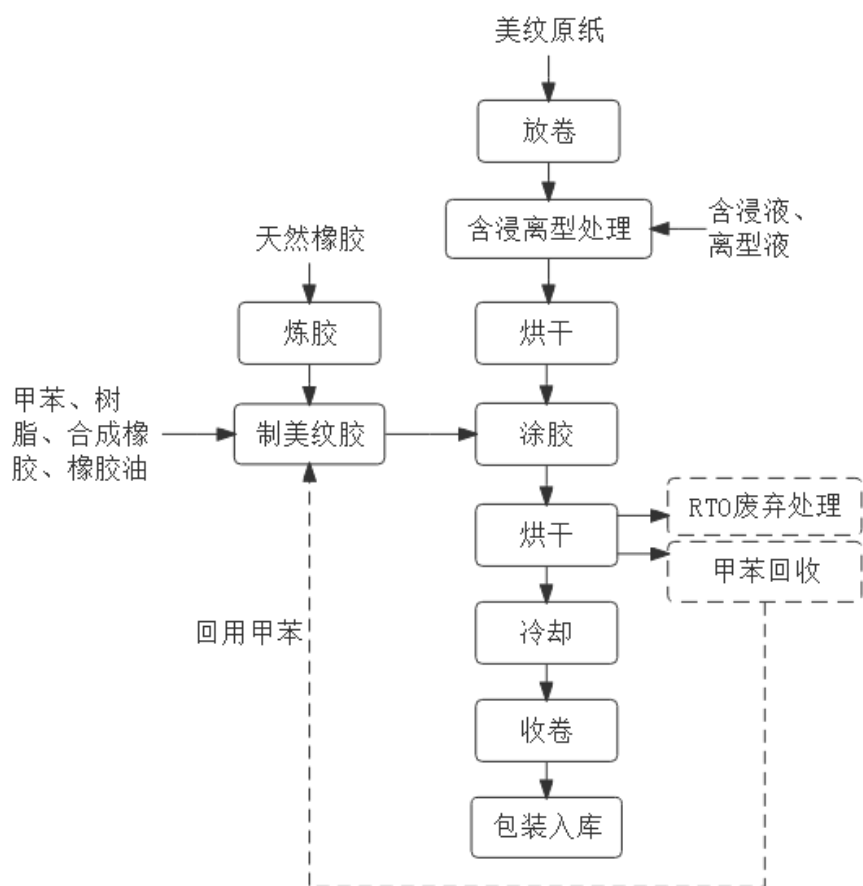
3、以基础研究为基石，嵌入式研发促发展。晶华公司在行业中深耕 20 多年，拥有对行业非常熟悉的敏锐度和判断力，具有丰富的研发、生产和管理能力储备，公司核心的研发和营销人员都有较好的行业经验。公司会根据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国家环保标准、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要求，进行前瞻性的自主研发，以保持行业持续的优势地位。

4、以产学研合作模式助力研发，实现技术创新。公司积极寻找合适自己的大学，探索适合公司技术合作及发展的产学研合作关系。通过合作使公司贴近市场需求，又能使公司接触到理论研究的最新进展。未来公司将继续寻找符合公司产业发展的研究机构、高校及其他新技术，不断培育新产品，实现技术的新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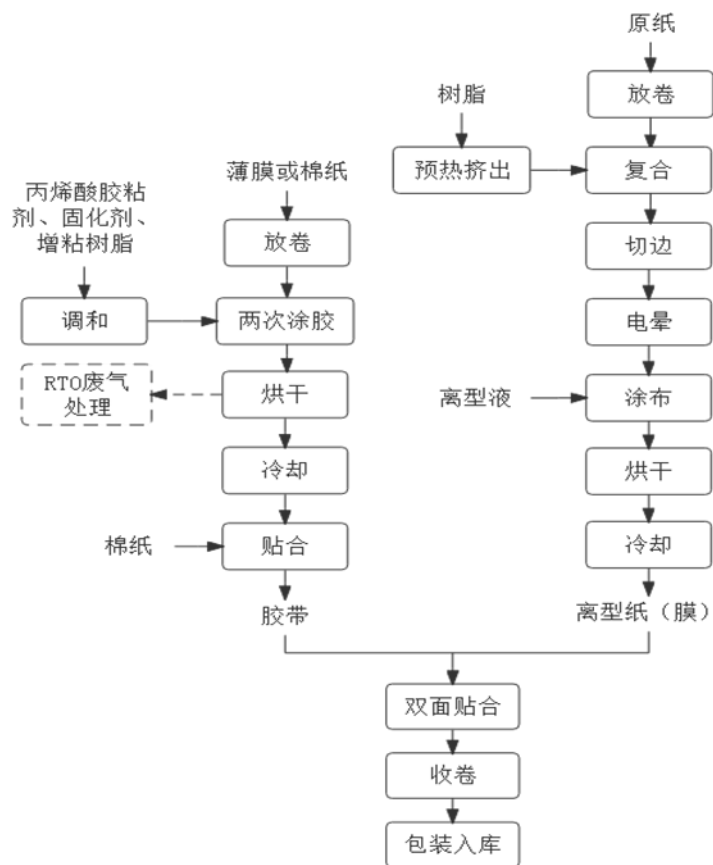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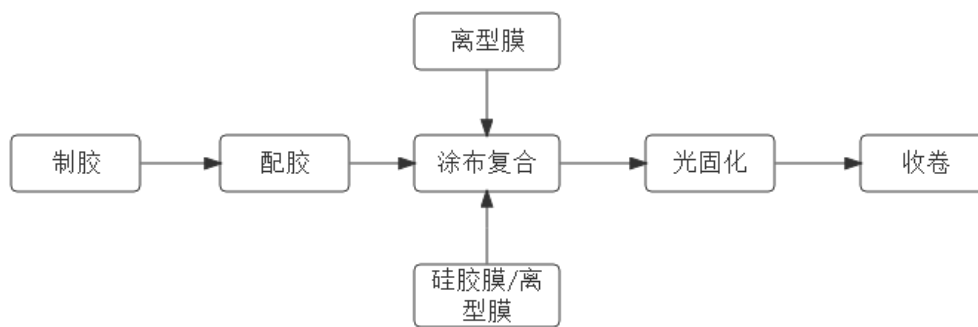
- 工业胶粘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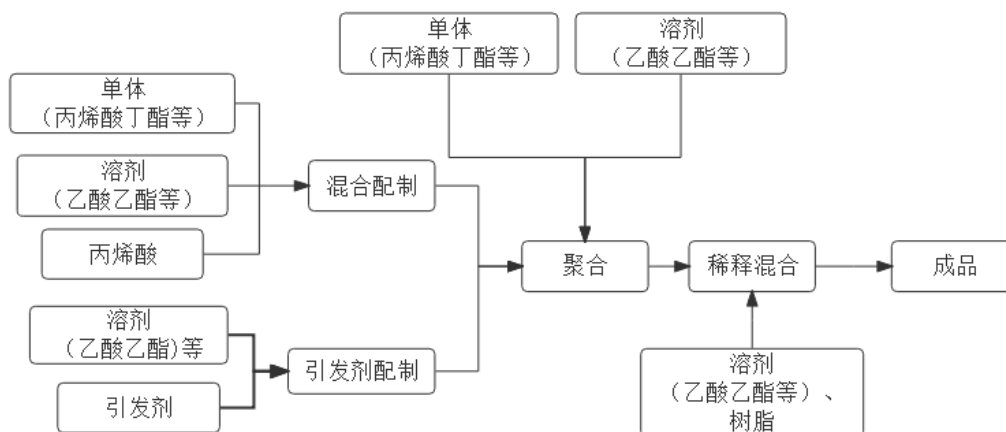
- 电子胶粘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 功能性薄膜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 化工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江苏晶华	年产 8,400 万 m ² 功能性胶带和 3,600 万 m ² 功能膜材料	48.92	年产 8,400 万 m ² 功能性胶带和 3,600 万 m ² 功能膜材料, 投资 1 亿元		项目主体已经建设完成, 目前处于项目验收阶段
江苏晶华	6 亿平方米/年功能性胶带及 5 万吨新型胶水项目	79.25	6 亿平方米/年功能性胶带及 5 万吨新型胶水项目, 投资金额 10 亿元		项目主体已经建设完成, 目前还有车间 7 尚未验收
安徽晶华	年产 OCA 光学膜胶带 2600 万 m ² 、硅胶保护膜 2100 万 m ² 、离型膜 4000 万 m ² 项目	-	年产 OCA 光学膜胶带 2600 万 m ² 、硅胶保护膜 2100 万 m ² 、离型膜 4000 万 m ² 项目, 项目总投资 2 亿元,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4806 亿, 流动资产 5194 万	6,183.7	已安装完成 4 条产线并投入试产, 第五条产线正在安装, 配套甲类仓库、罐区及丙类仓库预计 2022 年 5 月底完工
浙江晶鑫	年产 32000 万平方米特种胶带项目	-	年产 13000 吨特种胶带原纸, 6000 吨涂布加工纸, 5500 吨特种胶带, 项目投资 7200 万元	3,100	项目主体已建设完成, 目前处于项目验收阶段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产品名称	2020 年末产能合计 (万 m ²)	2021 年末产能合计 (万 m ²)	说明
江苏晶华	电子胶粘材料	3,300	7200	产能释放, 通过技改提升产能

	功能性薄膜材料	3,300	3500	设备提速
	工业胶粘材料	48,000	60,000	增加设备、设备提速、产能释放
	化工产品	12,500(吨)	40,000(吨)	项目验收完成，产能逐步释放
安徽晶华	功能性薄膜材料	0	0	年产 OCA 光学膜胶带 2600 万 m ² 、硅胶保护膜 2100 万 m ² 、离型膜 4000 万 m ² 项目部分产线已于 2021 年 12 月底试生产，所以 2021 年尚未有产能释放
浙江晶鑫	特种纸	24800 吨	35000 吨	通过技改提升产能
综合分析	2021 年较 2020 年，公司产能逐步提升，一方面来源于前期设备正常达产后产能的逐步释放，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技改提升生产效率。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市场和自身实际情况，新增美纹纸、和纸生产线，产能达到 6 亿平方米，产品聚焦美纹、和纸类，未来中高温美纹纸、和纸是公司主要发展的方向；电子胶粘材料提升车速，从功能性薄膜调整产业投入电子胶粘材料的生产，未来公司将继续扩大电子胶粘材料的产能；化工新材料是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2021 年项目验收完成，产能释放，后续将在现有厂区继续投入化工新材料的产能。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纸浆	直接采购	信用证	17.47	25186.90 吨	24896.08 吨
纸基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6.41	9599.58 万平方米	9135.34 万平方米
树脂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10.42	6301.09 吨	6240.06 吨
橡胶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22.18	4953.07 吨	4752.02 吨
含浸液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35.08	14188.57 吨	14142.58 吨
离型液	直接采购	电汇、承兑汇票	15.22	3076.83 吨	3102.30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调整频繁，导致材料成本上升，终端市场销售价格调整缓慢，企业盈利能力下降。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电子级胶粘材料	25,376.31	20,201.14	20.39	26.11	26.40	-0.19	
工业胶粘材料	89,961.47	76,200.34	15.30	31.23	34.31	-1.94	
功能性薄膜材料	7,905.68	8,067.92	-2.05	153.59	136.24	7.5	
化工新材料	1,107.20	1,056.73	4.56	106.68	291.29	-45.03	
特种纸	11,671.64	7,869.84	32.57	18.06	30.96	-6.64	
其他	3,095.11	3,274.59	-5.80	184.70	192.35	-2.77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内销经销	61,385.93	43.79
内销直销	44,660.24	26.55
外销 ODM	33,425.54	32.00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深圳三得

晶华新材与深圳三得其他三位自然人股东对深圳三得进行同比例增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深圳三得的注册资本由 1,420.40 万元增加至 1,920.40 万元，增资部分均由深圳三得原股东按照各自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后，晶华新材持有深圳三得 51%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鉴于深圳三得 2020 年度处于业绩未达预期的状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的增资事项不再进行实施。

公司与自然人周钦泽于 2021 年 12 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向周钦泽转让其持有的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双方同意 100% 的股权作价为人民币 8,143,642.56 元，股权转让定价依据为深圳三得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深圳三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深圳三得的股权，但保留深圳三得原股东王进等人的追偿权。

2、安徽晶华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扩建 OCA 光学胶膜项目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及与安徽省定远县人民政府签署的《投资协议书》的约定，公司将在安徽省定远县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投资扩建 OCA 光学胶膜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定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投资扩建 OCA 光学胶膜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3、晶华新材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设立产业基金南通嘉鑫瑞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出资占比为 5.5%。2021 年 6 月 28 日，南通嘉鑫瑞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启东市注册成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及《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4、苏州百利

天津市百利恒源胶带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百利”）与公司于 2021 年 7 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天津百利向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苏州百利 39%的股权。本次转让后，公司将持有苏州百利 90%的股权。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21)02507 号”《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苏州百利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所有者权益为 9,756,217.51 元，双方同意以此作为定价依据，即苏州百利 39%股权作价人民币 3,804,924.83 元。苏州百利在 2021 年 7 月 29 日完成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晶华新材对外投资设立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晶华新材出资 300 万元整，持股 30%。已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	------	------	------	------	-------------	-------------	-------------

1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粘胶制品及配套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26 万元	100%	6,319.74	5,991.99	-33.86
2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特种纸、特种胶带研发、生产和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4,500 万元	100%	39,059.85	28,835.22	6,035.34
3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黏胶制品, 黏胶配套材料, 橡胶制品, 办公用品销售和技术的贸易	300 万美元	100%	3,767.65	3,736.37	3,578.52

4	江苏晶 华新材 科技有 限公 司	<p>胶带、胶水的生产（其中危险化学品限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生产其他化工品、各类胶粘制品及配套材料、离型纸、离型膜、石墨膜、橡胶制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自产产品；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纸制造</p>	51,012.5229 万元	100%	111,837.91	40,529.21	-1648.66
5	昆山晶 华兴业 电子材 料有限 公司	<p>电子专用材料、橡胶粘带、塑料薄膜加工，并销售自产产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1000 万元	51%	10,361.84	4,058.80	1,435.06

6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胶粘制品、纸制品（出版物经营除外）、包装材料、焊接材料、电子配件、电子元器件、金属制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 万元	90%	1,347.37	1,032.47	73.39
---	----------------	---	---------	-----	----------	----------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过去五年，中国胶粘行业保持 4%-5%增速稳健发展。细分来看，其中，胶粘剂行业 2020 年消费量为 942 万吨，生产量为 923 万吨，略微供小于求；胶粘带行业 2020 年消费量为 299 亿平方米，生产量为 284 亿平方米，亦是供小于求。下游应用中的汽车、新能源、轨道交通、绿色包装、医疗器械、消费电子、5G 建设等发展势头良好，带动胶粘行业升级发展，据预估，未来至 2025 年，胶粘剂市场需求将以约 4.9%的增速发展，胶粘带市场需求将以约 5.6%的增速发展。

从下游应用端趋势来讲，胶粘剂和工业胶带行业都正面临结构性调整和螺旋上升机遇。

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华经产业研究院整理的的数据所知：胶粘剂下游领域，前 8 大主要应用包括建筑装饰（销售额占比 29%）、包装标签（占比 21%）、木工制品（占比 14%）、交通运输（占比 8%）、纤维加工（占比 7%）、纸加工（占比 7%）、装配作业（占比 7%）、制鞋/皮革（占比 6%）；其中，由于纤维加工、纸加工和制鞋/皮革这 3 个应用产业本身发展疲软，其对于用胶需求处于下降趋势；对于用胶需求处于维持状态；市场增长潜力方面，建筑装饰、包装标签和装配作业对于用胶需求未来持续向好，主要原因在于，建筑装饰用胶受到旧城改造、二次装修、装修消费升级的利好驱动，包装标签用胶受到快递物流业和外卖业等的双位数高速增长拉动；装配作业受到装配式建筑和装配式装修的有力拉动。此外，交通运输业虽然整体增长放缓，但随着高铁等大交通设施的稳步发展，以及新能源汽车等高速发展，交通运输业用胶在未来很长时间仍然有高速增长的需求。

工业胶带下游领域，按照基材分前 8 大主要胶带包括 BOPP 包装胶带、标签及广告贴、其他特种胶带、双面胶带、保护膜胶带、PVC 电气胶带、美纹纸胶带、铝箔胶带，根据中国胶粘剂及胶粘带协会的数据显示：其 2020 年各自的销售占比为 23%、20%、20%、13%、7%、7%、5%和 5%。未来增长趋势来看，比重大的产品增长乏力，例如，BOPP 胶带市场占比过半，但产品价值最低，未来增速低于行业平均；标签及广告贴是第二大市场，产品价值较低，应用领域延展性不高，增长前景一般；保护膜胶带是第三大市场，红海竞争型产品，增长前景预期不佳。市场增长潜力方面，特种胶带的发展在工业胶带领域一枝独秀，产品附加值最高，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医疗等领域，受下游市场发展迅速的利好刺激，未来增速引领行业发展。此外，美纹纸胶带整体市场份额不大且未来增速平稳，但由于中高温美纹纸的大力突破和国产替代进口，未来美纹纸胶带领域也会迎来结构性“小繁荣”。

综上，在中国胶粘行业转型升级到的关键风口，胶粘企业要把握水基型、热熔型、无溶剂型、生物降解等低 VOCs 含量的环保型胶粘产品升级的机遇，要把握汽车行业稳定恢复、装配式建筑高速发展、新能源（动力电池和光伏）、5G 消费电子等“内循环”需求激增的机遇，要把握国产替代进口进程加速背景下近 400 亿元人民币的进口替代市场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成为“胶粘材料行业的国际引领者及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为目标，长期将坚持以科技研发为驱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同时引进自动化及智能化制造设备、建设智能化仓储，以促进公司不断提高智能制造水平、优化工艺技术、加快产品升级。科技创新、智能制造作为公司发展的驱动力，助力公司产品品质和品牌的提升，增强综合竞争力。

为了实践“胶粘材料行业的国际引领者及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的目标，公司未来将在研发上重点发力。短期内，公司将在现有的产品应用开发基础之上，建立基础研发的雏形和产品开发的体系能力，以此构建晶华新材科技型胶粘剂企业的发展基石。

中期来看，公司将持续完善从基础研发、产品开发、应用技术优化到工艺测试的系统能力，更为深刻掌握材料学及应用场景，持续加深重点细分赛道的多元产品布局，在多款产品成为重点大客户的主供应商，目标深耕重点细分领域，以胶黏剂的核心优势进行有效突破。

长期来看，公司未来加强前瞻性研究，加深对建筑家装、动力电池、3C 电子、新能源汽车等细分赛道头部客户的发展趋势研究，前瞻性储备一系列胶粘技术及产品，形成系统性的解决方案。

公司现有产品将持续差异化构建产品核心竞争力。工业胶粘材料以规模化、性价比、差异化、树立品牌为发展路线；电子、功能性薄膜材料以终端客户为主，通过基础研究带动产品性能的改善，通过与客户嵌入式的研发，深入战略合作；化工材料强化基础研究，以自产为主，助力公司新材料性能的提升。

公司将持续遵循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客户服务为基础，技术创新为动力，资本市场为助推器的原则，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合理布局产业领域，优化产品结构，加强“晶华”自主品牌的建设力度，抓住中国经济产业结构调整、技术升级所带来的发展契机，进一步扩大产能，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确立在中国胶粘材料行业的领先地位；同时，力争在技术、规模、效益、管理、人才、服务等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加强对海外市场的拓展，跻身世界胶粘材料行业知名企业行列。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明确战略方向，把握发力点

公司将以基础研发、应用研发合力共同推进公司的研发能力，形成产业链一体化，重点突破高端产品，解决“卡脖子”问题，把握“国产替代进口”的时代机遇，打造一个“国产创造”的公司，并成为在工业胶粘材料、电子胶粘材料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积极响应国家在“3060 双碳目标”、“快递包装材料绿色化”的顶层部署，推进绿色、环保、节能、可持续发展战略。

公司在原有的产品应用开发基础之上，建立起基础研发的雏形和产品开发的体系能力，同时建立并突出公司在胶粘剂的丰富研发和测试能力，以及对于主要基材（纸基、膜基、泡棉、无纺布、棉纱、PET、PI 等）及的丰富应用开发能力及对原材料（橡胶、酯类）掌握多种配方及工艺，以及对于相应的多维度工艺能力适应性，构建公司科技型胶粘剂企业的发展基石。

对于公司长久以来耕耘的重点行业，包括建筑家装、动力电池、3C 电子、新能源汽车等，公司将打造多款科技含量高、客户满意度高的极具竞争力的亮点产品，扩大公司在下游重点领域重点客户的覆盖面和渗透率。

2、调整产业布局深化，突破发展瓶颈

随着现有生产基地产能瓶颈的持续凸显，公司将继续实施稳步扩大生产能力的投资项目，对现有生产制造体系进行优化升级。

(1) 公司将布局中西部地区，建立产业园区，针对工业胶粘材料进一步降低成本，形成规模经济效应，未来会进一步集中公司现有在美纹纸胶粘材料的优势，继续突破产品下游应用行业；针对中西部地区新能源的布局，公司就近配套，形成产业链闭环。

(2) 对张家港生产基地进行产业升级，将原有的工业胶粘材料进行部分的外移搬迁，节约的空间将以电子胶粘材料为主要投资方向，另一方面，张家港未来会继续扩大胶黏剂的产能，在电子用胶上提升核心竞争力。

(3) 安徽生产基地，将现有的年产 OCA 光学膜胶带 2600 万 m²、硅胶保护膜 2100 万 m²、离型膜 4000 万 m² 实现量产。

3、重视人员结构，打造人才梯队

公司将根据战略，实现产品端到端管理、创造更多增长点，按产品领域建立事业部，不同产品线共享相同专业资源，形成跨产品解决方案体系，建立运作与交付体系。产品线模式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可及时发现和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将依据战略的调整，对组织架构、人员结构进行有效调整，通过内部岗位调动、职务晋升等机会，先让内部员工流动起来，在各自的岗位上和新岗位上发挥能动性；另外，公司也将全方位引进高层次人才，特别是加强销售与研发技术人才的引进，建立人才梯队储备制度，通过人才引进带动公司销售团队、研发技术团队、管理团队和员工整体素质和水平的提高。加大对研发技术型、专业管理型与基础管理岗位的投入，通过多种形式的激励政策，在业绩为导向的基础上最大化的激发其创造力和学习力，以实现更大价值。

4、完善销售服务，着力发展重点市场

公司重视与下游重要客户的“嵌入式开发”，通过研发部门、营销中心等多部门多维度了解、掌握最新的行业动态及客户需求，将公司的研发活动延伸至客户乃至客户的客户的新产品开发，能够根据市场的变化迅速调整产品设计方案，真正使公司研究开发的项目走在行业需求前端。公司将在动力电池、消费电子、基础电子元器件、新能源交通、显示屏、家装等领域聚焦发力，以客户为中心，与行业领跑企业协同创新，不断扩大嵌入式研发优势，拓宽产品线，支持公司实现高质量的业务增长。

围绕以往的直销和经销模式外，我们会针对大客户建立销售服务体系，针对不同的细分行业进行组建大客户部，在销售体系中，加强技术支持能力，建立独特的大客户服务体系。

公司将会在长三角、珠三角、内地就近客户布局服务网络，以实现售前、售中、售后的持续跟进，及时解决客户问题。

5、加强技术积累与创新，探索发展新途径

公司将继续保持与多家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通过合作培养建立工作站、招收对口专业毕业生等方式引进各学科高端技术人才，充实研发储备能力。除自身研发能力的建设外，公司已经申报了市研发中心项目，未来将申报省级研发中心，开展多种形式的技术交流、人才引进、上下游合作，强化基础研究，构建完整、高效的研发体系，为公司与行业的发展解决基础性问题。公司将在上海设立研发中心，开展基础研究，以上海辐射公司的生产基地，通过项目制带动一批有研发活力和创新方向的项目为公司的发展注入活力。

6、推进定增落地，夯实公司产业布局

2022 年最重要的工作是推进定增项目的落地，目前定增项目仅仅围绕公司主业开展，尤其是电子胶粘材料的布局，一方面满足新能源动力电池及储能基地的持续增长带来的需求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将拓展产品线，从现有的电芯胶粘材料向更多应用方向发展，仅仅围绕动力电池开展业务，和下游客户形成紧密的合作关系。

通过定增，希望一方面能引入产业投资者，为公司产业的发展注入能量，一方面通过价值投资的财务投资者，优化公司股东结构。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胶带制品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和国民收入水平的影响较大，宏观经济波动会影响到消费电子行业的景气度，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近几年，疫情的不确定性以及国际形势的不确定性，导致社会需求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生产的各类胶粘材料广泛用于我们日常生活和工业生产生活，胶粘制品的需求受到市场需求影响而波动，公司生产的电子和光电材料较多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因此公司的经营状况与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消费电子行业产品品类多、周期短、消费热点转换快，具有比较明显的行业周期性。在经济低迷时，可能存在消费者购买消费电子产品意愿下降，从而导致消费电子产品产销量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2、原材料及能源价格进一步上涨的风险

原材料及能源成本占公司成本构成的比例较大，目前公司涉及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树脂、纸浆、离型液、丙烯酸单体等，该等原料的价格受国际形势、上游原料价格和市场供需关系影响，近几年价格呈现上涨趋势；另一方面，公司所需的能源（如天然气、蒸汽、电）价格也随着供给量的水平呈现上涨趋势。虽然公司持续改进产品生产技术工艺以提高主要原材料利用率，并不断强化原材料成本管理和控制能力，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不排除未来原材料价格、能源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不断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公司产品系列不断丰富，综合实力不断增强，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业内具有较高影响力的企业。国际知名企业抢占国内市场，对内资企业带来很大的竞争压力，行业整体投资增长预期将使现有竞争者增加在该领域的投入，并吸引更多的潜在竞争者进入，导致行业竞争的加剧。公司将持续保持技术和服务的创新，持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晶华”品牌的影响力，充分适应行业竞争环境，以防止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

4、新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目前公司在建项目正按计划推进建设进度。若出现土建施工进度不及时、供应商交付设备延迟、安装调试进度不达预期等情形，会影响生产线项目如期投产。公司成立专门项目组负责项目的建设，指定项目组专人负责跟进各分项进度。严格要求土建施工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施工进度；根据装备安装过程的各个时间节点，现场检查设备安装过程质量和进度；项目组人员做好分工，全程参与设备安装调试，确保新建生产线如期投入生产。

5、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风险

(1) 环保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污染较少，但仍存在“三废”排放。随着国家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提高，以及客户对供应商品质和环境治理要求的提高，公司从产品结构升级，努力打造绿色环保产品，从源头上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同时加强生产过程中的环保管理，提升员工的环保意识，落实环保责任，执行法规标准，进一步降低环保风险。

(2) 安全生产

公司每年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到人，以事前预防为主，成立安全应急小组，持续提高安全生产意识，落实日常监督管理。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与董事会：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每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该制度，并能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能充分发挥其专业作用。

3、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组织机构和经营业务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2-26	www.sse.com.cn	2021-02-27	审议通过《关于对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见 2021-016 号公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05-13	www.sse.com.cn	2021-05-14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11 项议案，见 2021-037 号公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27	www.sse.com.cn	2021-12-2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 8 项议案，见 2021-088 号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晓南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2013-11-12	2023-05-19	36,568,000	51,195,200	14,627,200	公积金转增股本	122.27	否
周晓东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8	2013-11-12	2023-05-19	35,848,000	47,060,000	11,212,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减持	116.80	否
白秋美	董事	女	55	2013-11-12	2023-05-19	3,768,000	5,275,200	1,507,200	公积金转增股本	53.20	否
高奇龙(离任)	董事	男	37	2017-04-19	2022-02-21	0	0	0		16.33	否
郑章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20-05-20	2023-05-19	0	252,000	252,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公积金转增股本	81.75	否
丁冀平	董事	男	47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0	否
陈岱松	独立董事	男	47	2017-08-04	2023-05-19	0	0	0		10.00	否
余英丰	独立董事	男	50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10.00	否
吴小萍	独立董事	女	40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10.00	否
郑宏波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7-09-10	2023-05-19	0	0	0		49.67	否
周德标	监事	男	49	2015-06-16	2023-05-19	1,382,400	1,459,360	76,960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减持	0	否

胡小兰	监事	女	49	2020-05-20	2023-05-19	0	0	0		24.80	否
潘晓婵	董事会秘书	女	37	2017-04-19	2023-05-19	0	420,000	42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公积金转增股本	65.17	否
尹力	财务总监	男	43	2019-08-06	2023-05-19	0	350,000	350,000	授予限制性股票、公积金转增股本	49.82	否
合计	/	/	/	/	/	77,566,400	106,011,760	28,445,360	/	609.8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晓南	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4 年于广东汕头市潮南区峡山镇开办广隆包装用品店，经营胶粘带业务。1995 年至今任广东汕头市潮南区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东莞分公司负责人、广东晶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昆山晶华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执行董事、香港晶华董事、香港锦华董事、苏州百利董事长、船船总动员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同时兼任汕头市外商投资协会副会长、上海潮汕联谊会副会长以及青岛潮商会名誉会长、汕头市政协委员。
周晓东	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汕头市晶华粘胶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4 年起于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总经理、汕头分公司负责人、香港晶华董事、苏州百利董事。
白秋美	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林业大学毕业，大专学历。历任浙江孝丰造纸厂技质科长、浙江驰星造纸厂技术副厂长、浙江鑫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任浙江晶鑫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高奇龙	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外国语大学教师、上海三叶眼镜批发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6 月起担任上海淞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淞银财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郑章勤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毕业，大专学历。历任深圳鑫百能气雾剂有限公司技术员。2003 年加入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广东晶华副总经理、苏州百利监事。
丁冀平	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 (ACCA)。2000 年 4 月至 2002 年 12 月，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市场总监。2003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南京中兴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并购总监。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4 月，就职于凯石长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上海长江国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6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南通嘉乐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通嘉乐致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7 年 6 月起任上海户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

	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上海发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陈岱松	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法学教授，金融学副研究员。现任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及博士生导师、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理事、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理事、上海股权投资协会监事。平煤股份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余英丰	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西安交通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复旦大学获理学硕士和博士学位。复旦大学高分子科学系电子封装材料实验室负责人。现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小萍	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证，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现任职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会计专业人士，持有会计专业资格证书、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宏波	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历任广东晶华生产车间主任、晶华新材生产车间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部经理，粤鹏投资监事。2017 年 9 月 10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监事；2020 年 5 月 20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郑宏波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周德标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 EMBA。现任公司监事、广东晶华监事，汕头市康百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汕头市宠我网络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北大潮商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北大潮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汕头市草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百世家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胡小兰	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立信会计学院本科毕业，学士学位。历任公司财务部工作，现任安徽晶睿总经理助理。
潘晓婵	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中国金融信息中心副经理。2015 年加入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尹力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财经大学毕业，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管理会计师，中国注册理财规划师协会会员，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协会（IPA AU）与英国注册财务会计师公会（IFA）注册会员。历任江苏悦达股份有限公司盐城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成本会计，金光集团（APP）金华盛纸业（苏州工业园）有限公司成本专员，2007 年加如公司下属子公司优胜专业工业胶带（苏州）有限公司，历任成本会计、财务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经理），2012 年加入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2019 年 8 月 6 日至今为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完成首次授予登记，首次授予登记数量为 3,845,000 股，公司股本总额增加为 130,515,000 股。

2、根据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30,515,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

3、公司监事周德标因自身资金需要，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至 2021 年 2 月 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40,000 股。

4、公司董事周晓东先生因考虑降低股份质押比例的资金需求及其他个人资金需求，于 2021 年 9 月 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4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127,200 股。

5、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收到董事高奇龙先生的辞职信，高奇龙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高奇龙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高奇龙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人数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晓南	上海欣顺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2013-01-01	2021-08-23
周晓东	上海金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01-01	2021-02-18
郑章勤	上海金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1-0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任职。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晓南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01-01	
周晓南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6-01-01	
周晓南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经理	1997-01-01	
周晓南	香港晶华、锦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1-01	
周晓南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13-01-01	
周晓南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01-01	
周晓南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19-08-09	2021-12-31
周晓南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9-08-21	
周晓南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02-25	
周晓南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08-31	
周晓南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负责人	2013-01-01	
周晓南	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7-14	
周晓南	船船总动员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0-16	
周晓东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014-01-01	
周晓东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06-01-01	

周晓东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997-01-01	
周晓东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1-01	
周晓东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1-01	
周晓东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8-09	2021-12-31
周晓东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负责人	2019-04-23	
周晓东	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7-14	
白秋美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6-01-01	
高奇龙	上海淞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5-01-01	
高奇龙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8-09	2021-12-31
高奇龙	新疆华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7-11	
高奇龙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31	
高奇龙	西藏金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01	
高奇龙	上海宽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06-01	
丁冀平	南通嘉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6-05-01	
丁冀平	南通嘉乐致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05-01	
丁冀平	上海户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06-01	
丁冀平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6-01	
丁冀平	上海发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6-01	
丁冀平	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5-01	
丁冀平	杭州本松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6-01	
丁冀平	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6-01	
丁冀平	深圳市龙星辰电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01	
陈岱松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1-01	
陈岱松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1-01	

陈岱松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8-01	
陈岱松	上海兰卫医学检验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11-01	
陈岱松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3-01	
陈岱松	上海沥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1-21	
陈岱松	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	理事		
陈岱松	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	理事		
陈岱松	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	理事		
陈岱松	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	律师		
陈岱松	华东政法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余英丰	上海芯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1-03-16	
周德标	广东康百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执行董事	1999-01-01	
周德标	广东北大潮商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01	
周德标	汕头市草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4-01-01	
周德标	深圳市康百世家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3-28	
周德标	汕头市嘉路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执行董事	2021-01-01	
周德标	广东北大潮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01	
周德标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1-12	
尹力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9-12-18	
郑章勤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5-17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下属的薪酬委员会每年对公司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能力和工作业绩进行评价，并提出相应薪酬建议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的主要依据是在公司担任职务情况、公司行业性质、本人贡献大小、所在地平均收入及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等因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监事有：周德标。在公司领薪的董监高报酬应付情况是根据年薪加奖金的方式作为年度应付金额。

	详见上表：《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09.81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01-29	审议通过《关于对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04-16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 17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04-27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05-2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06-2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07-19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08-18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10-26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12-02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12-17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周晓南	否	10	10	0	0	0	否	3
周晓东	否	10	10	0	0	0	否	3
白秋美	否	10	10	0	0	0	否	3
高奇龙	否	10	10	0	0	0	否	3
郑章勤	否	10	10	0	0	0	否	3
丁冀平	否	10	10	6	0	0	否	3
陈岱松	是	10	10	6	0	0	否	3
余英丰	是	10	10	6	0	0	否	3
吴小萍	是	10	10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吴小萍、余英丰、周晓南
提名委员会	陈岱松、吴小萍、郑章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余英丰、陈岱松、白秋美
战略委员会	周晓南、高奇龙、丁冀平、余英丰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1-29	审议通过《关于对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04-16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 5 项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04-27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06-2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07-19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08-18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10-26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12-17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	-------------------------------	----------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0 次会议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4-1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06-2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07-19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12-17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1-29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扩建 OCA 光学胶膜项目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04-16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05-2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 9 项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2021-12-02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5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46
销售人员	113
技术人员	185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213
合计	1,1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1
本科	127
大专	204
高中及以下	849
合计	1,19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1 根据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在秉承公平、激励、竞争、经济、合法的原则下，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薪酬体系。该体系有效结合了员工的发展通道，确保每位员工的薪酬与岗位价值的统一。

1.2 员工的岗位职责、专业技能、工作经验、业绩考核结果、忠诚度等直接决定了员工薪酬的多少，公司鼓励员工在现有平台上提升自我素质，为公司创造更大价值，公司同时亦会给予员工更多的精神与物质回馈。

1.3 员工的薪酬结构包含固定工资、浮动工资与福利部分，薪酬总额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规定。符合加班条件的员工，按照公司加班管理规定并有事实加班的，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予以加班费结算，具体依据归口管理制度。

1.4 员工的薪酬按考勤周期每月结算一次，一般在约定时限内发放，如恰逢周末或国假的，提前至假前最后一个工作日发放。如不能按期发放，人力资源部门将提前说明。

1.5 考勤统计的准确性、员工个人信息的真实性及银行账号是每位员工准确薪资发放的重要依据，员工有义务及时有效的反映上述情况，如有任何异常须第一时间书面通知人力资源部门进行信息更新，如因任何个人原因造成薪资发放错误或延迟的，由本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6 薪资发放后，员工有异议的，应于 5 个工作日内通过《薪资复查单》书面告知人力资源部门，人力资源部门将及时进行处理和反馈。逾期视为无异议，不再受理。

1.7 员工的薪酬须保密，任何人都不得泄露和打探薪资。如有违反，公司将按照奖惩管理规定予以处理。

1.8 每年度，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要求、自身效益、行业薪酬水平及员工能力考核结果等因素评估是否调薪及奖金发放，确保公司的整体薪酬具备市场竞争力。

1.9 公司可代扣代缴的情形：

1.9.1 个人所得税。

- 1.9.2 个人应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费用。
- 1.9.3 法院判决、裁定中要求代扣的抚养费、赡养费等。
- 1.9.4 公司与员工达成的从工资里扣除的款项，包含水电费、住宿费等。
- 1.9.5 因违反公司管理制度遭受惩处的相关款项及因员工行为造成公司损失应赔付的费用等。
- 1.9.6 法规规定可以从劳动者工资中扣除的其他费用。
- 1.9.7 员工自离或未按照公司要求办理离职手续的，公司可暂时冻结工资发放，直至关系人至公司办理完相应的离职手续。
- 1.10 薪酬调整与增长办法
 - 1.10.1 薪酬调整包含整体调整和个别调整两类：
 - (1) 整体调整：指根据市场薪酬水平的变化趋势、组织的发展状况、经营管理模式的调整、战略重心的转移以及工作地薪资政策影响对现行薪酬体系进行调整。
 - (2) 个别调整：指根据职位变动、个人业绩、个人能力等对员工个人的薪酬水平进行调整。
 - 1.10.2 工资增长办法，按照公司的实际营运状况、物价上涨幅度、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变化等因素进行调整，具体实施办法另行约定。
 - 1.11 公司基于自主经营需要，在不损害劳动合同约定薪酬固定工资总额部分基础上可对薪资组成部分及核算方式进行调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1.1 公司有着严谨的培训体系，通过不断的优化、创新，使员工职业塑造与公司共同发展成为可能。
- 1.2 通过持续性、多层次、丰富内容的培训帮助员工提升工作技能，确保每一个员工拥有符合职位需求的技能和知识。
- 1.3 所有员工都有义务接受公司组织的培训，以便于快速了解公司的相关管理制度与流程，符合公司的新形势下的发展要求。
- 1.4 入职培训
 - 1.4.1 新入职的员工应当系统性的完成公司组织的新人培训，入职人数达到10人即组织实施，每月至少实施1次。
 - 1.4.2 新员工培训考核以书面测试为主，测试成绩不合格者依具体情况进行补修或重新测试。
 - 1.4.3 由于特殊原因无法参加新员工培训课程，需事先提出《培训请假申请单》，经上级领导签字后，报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人批准后方可延迟参加培训。但必须在试用期结束之前完成入职培训。
- 1.5 上岗培训

1.5.1 新员工上岗培训与考核，由用人部门自行安排，在试用期内完成。培训结束后组织考试，考试不合格的，允许补考一次，补考仍不及格视为试用期不合格，予以辞退。

1.5.2 新员工培训合格是试用期转正的必要条件，未参加培训的员工均不予以转正。

1.6 外部培训

1.6.1 因工作需要，公司安排参与外部培训，培训费用由公司承担的，培训费用达 500 元的须与公司签订培训协议，并约定一定的服务期。如员工在服务期内离职，则应按未在职天数比例退回公司相应的培训费用。

1.6.2 经公司组织的外部培训（含复训）所获取的证书，统一由公司保管，待员工离职时且已履行关于服务期相关约定的，可返还证书；如违约的，则在工资里扣除本人应当承担的费用或不予返还证书。

1.6.3 外部培训的其它管理规定依据相关培训管理办法执行。

1.7 其它培训规定

1.7.1 员工转岗、晋升须进行相应岗位知识培训，培训合格后方可正式转岗、晋升；不合格者重新回到原岗位。

1.7.2 人力资源部门及每个用人部门依据组织需求和员工能力提升需求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每位员工应接受规定课程或规定课时的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12,037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881,319.57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草案）中明确了关于股利分配政策，进一步细化了公司分红回报机制，增强股利分配回报机制的稳定性和科学性。公司分红回报规划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的支持，是公司发行上市和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投资，得以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兼顾业务发展需要和股东稳定回报，综合考虑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愿，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

1、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比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若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而董事会在此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3、利润分配的时间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每股净资产不匹配时，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

4、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董事会负有提出现金分红提案的义务，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如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提案，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预案中披露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对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中未分配部分，董事会应说明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

全体监事半数以上通过。公司利润分配政策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的意见，应当作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附件提交股东大会。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公司应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应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通过。公司发行上市后，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6、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2)00702号]确认，截至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64,175,981.21 元。经董事会决议，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为 183,569,000 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096,295.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的利润现金分红总额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29%。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 10 股转增 2 股。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为 183,569,000 股，本次转增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20,282,800 股。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384.50万股的授予登记。	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2021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数量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0万股，回购价格为5.70元/股。	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向4名符合资格的激励对象，以每股4.78元的价格合计授予55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计划的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2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完成限制性股票注销程序。	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完成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登记数量为45万股。	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
2021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向22名符合资格的激励对象，以每股7.02元的价格合计授予46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
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完成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登记数量为44万股。	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022年2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	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

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首次授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 79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02,300 股。	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3 月 2 日，解锁股票数量 1,602,300 股。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郑章勤	董事	0	180,000	7.97	0	252,000	252,000	3,470,040
尹力	财务总监	0	250,000	7.97	0	350,000	350,000	4,819,500
潘晓婵	董事会秘书	0	300,000	7.97	0	420,000	420,000	5,783,400
合计	/	0	730,000	/	0	1,022,000	1,022,000	/

注：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因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导致期末增加。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薪酬福利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依据经营管理目标和责任书对高级管理人员定期进行评价，落实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上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一、环境信息情况****(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浙江晶鑫被浙江省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列为 2021 年省控重点排污单位。衢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每季度对浙江晶鑫排放口外排的废水进行监督采样监测，浙江晶鑫在污水总排口安装 COD、pH 值、氨氮、总氮和流量的在线监测装置，并且浙江晶鑫委托浙江衢州华鼎监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总排口废水的 COD、pH 值、氨氮、总氮指标每月进行比对检测，另外浙江晶鑫委托浙江环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总排口废水的悬浮物和色度进行 1 次/日取样检测，对 BOD₅、总磷进行 1 次/周取样检测，对厂界噪声进行 1 次/季度取样检测，对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进行 1 次/年取样

检测。全年检测结果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排放要求，属于达标排放。所有危险废弃物均按要求委托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妥善处理，符合危险废弃物管理要求。

浙江晶鑫相关排污信息如下：

(I)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浙 HA2014A0114	pH 值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6-9
2	浙 HA2014A0114	色度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50
3	浙 HA2014A0114	悬浮物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10
4	浙 HA2014A01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10
5	浙 HA2014A0114	化学需氧量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50
6	浙 HA2014A0114	氨氮 (NH ₃ -N)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5
7	浙 HA2014A0114	总氮 (以 N 计)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10
8	浙 HA2014A0114	总磷 (以 P 计)	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544-2008	0.5

(II) 废水污染物纳管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浙 HA2014A0114	pH 值	纳管协议	6-9
3	浙 HA2014A0114	悬浮物	纳管协议	200
5	浙 HA2014A0114	化学需氧量	纳管协议	500
6	浙 HA2014A0114	氨氮 (NH ₃ -N)	纳管协议	30

7	浙 HA2014A0114	总氮（以 N 计）	纳管协议	45
8	浙 HA2014A0114	总磷（以 P 计）	纳管协议	3

(III) 废水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汇入受纳自然水体处地理坐标	
		经度	纬度			名称	受纳水体功能目标	经度	纬度
1	浙 HA2014A0114	118°56'37.4"	28°57'25.2"	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衢江	Ⅲ类	118°55'10.74"	28°58'14.77"

(IV) 废水纳管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经度	纬度		
1	浙 HA2014A0114	118° 56' 37.4"	28° 57' 25.2"	沈家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V) 排污信息基本情况

水污染										
排放口编号或名称	排放口位置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监测方式	监测时间	排放总量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浓度限值 (mg/L)	是否超标
浙 HA2014A0114	北纬 28° 58' 14.77 东经	纳管	pH 值	6-9	自动	2021 年 1-12 月	/	/	制浆造纸	否
		纳管	色度	50	自动		/	/	工业水污	否
		纳管	悬浮物	10	自动		1.741	2.18	染物排放	否
		纳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	自动		0.783	2.18	标准	否
		纳管	化学需氧量	50	自动		3.881	13	GB3544-2008	否

118° 55' 10.74	纳管	氨氮 (NH ₃ -N)	5	自动	0.146	0.34	否
	纳管	总氮(以 N 计)	10	自动	1.583	2.17 6	否
	纳管	总磷(以 P 计)	0.5	自动	0.014	0.10 9	否
(VI) 固体废物							
废物名称		是否危险废物	处理处置方式	处理处置数量 (吨)	处置去向		
污泥		否	出售	1546.26	出售给有资质的单位		
有机树脂类废物		是	委托处置	48.5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审批及建设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环保法规，严格履行环保审批手续，聘请环境监理，加强落实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措施，积极接受地方环境保护部门的指导和检查。

报告期内，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列入 2021 年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并按照要求完成了土壤年度检测及土壤隐患排查报告。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废气排口安装了非甲烷总烃、甲苯在线监测；污水、雨水排口安装 COD、PH 在线监测。2021 年按照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要求，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新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开展相关检测业务，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频次，废气半年检测 1 次；雨水每月检测 1 次；噪声每季度检测 1 次；废水每年检测 1 次；检测结果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要求。危险废弃物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合规合法处置。相关排污信息如下：

1、大气污染物

主要废气污染物	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是否有组织排放
甲苯	转轮+RTO	转轮+RTO	是
苯乙烯			
臭气浓度			
非甲烷总烃			
乙酸乙酯			
NO _x			
S0 ₂			
颗粒物			

2、危险废物

废物名称	危废类别	去向			
废抹布和劳保用品	HW49 其他废物【2021 版】	资质单位处理			
过滤废胶残渣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21 版】				
废胶水过滤网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21 版】				
废机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2021 版】				
中和废液	HW34 废酸【2021 版】				
过滤网	HW49 其他废物【2021 版】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2021 版】				
胶水反应釜清洗残渣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21 版】				
废桶	HW49 其他废物【2021 版】				
废包装物	HW49 其他废物【2021 版】				
油水混合物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2021 版】				
废胶水（不合格品）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21 版】				
污水处理污泥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21 版】				
废清洗溶剂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2021 版】				
废包装袋	HW49 其他废物【2021 版】				
废胶水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21 版】				
废液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21 版】				
废纱布	HW49 其他废物【2021 版】				
废胶带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2021 版】				
3、废水					
排放口编号 或名称	排放口位置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监测方式
污水排放口	东经 120° 28' 28.09" 北纬 31° 57' 40.06"	强排	pH 值	6-9	在线/定时委托 检测
			COD	500	
			SS	250	
			化学需氧量	45	
			氨氮	25	
			总磷	2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晶鑫 2011 年与纸机项目同时建设了物化处理系统,为进一步减低污染物排放量,2016 年建成生化处理系统并投入运行。2020 年公司进行纳管排污,同年 7 月停止生化系统的运行。

报告期内,浙江晶鑫定期开展环保设备、设施检查,重点强化环保设施关键部位定期检查与维护,保证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浙江晶鑫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污染防治工作遵循清洁生产与末端治理相结合原则,2021 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报告期内浙江晶鑫在环保方面着重做以下工作:

- (1) 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强化监督管理

A、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监督，持续完善从采购、储运、生产、销售整个经营活动的环境管理。

B、根据排污许可量严格控制每日的生产废水排放，纳管前维持生化系统运行稳定，确保污染因子达标排放。纳管后停止生化系统运行，其他管理目标还是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C、进一步完善污水零直排工作，按照浙江省污水零直排的工作要求，梳理厂区内部雨污管网，完善标志、标识，完成污水零直排的工作目标。

(2) 加强对员工的宣传、培训工作，提升员工的环保意识

A、对浙江晶鑫各基层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提升员工环保意识。

B、对废水、危险废弃物管理方面进行专项培训。

设施类别	防止污染设施名称	投运时间	运行情况	运维单位
水污染物	物理沉降系统	2012 年	正常	本单位
	生化处理系统 (A/O 工艺)	2016 年--2020 年 7 月	已停用	本单位
固体废物	污泥压滤系统	2012 年	正常	本单位
	废胶处理系统	2017 年	正常	本单位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为保证排放污染达标，公司对污染物治理设施制定操作规程，严格工艺操作；并制定检维修计划，定期开展维护保养，并委托第三方定期进行指导检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如下：

1、废弃设施

主要废气污染物	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年运行时间	是否正常运行	是否达标排放
甲苯	转轮+RTO	转轮+RTO	7200H	是	是
苯乙烯					
臭气浓度					
非甲烷总烃					
乙酸乙酯					
NO _x					
S02					
颗粒物					

1、废水设施

设施类别	防止污染设施名称	投运时间	运行情况	运维单位
水污染物	物理沉降系统	2018 年	正常	本单位
	生化处理系统 (A/O 工艺)			
	污泥压滤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开展了挥发性有机物泄露检测与修复，碳排放申报等工作，并对原有污染物处理设施进行升级，完善了无组织废气收集设施、污水明管设施等。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开展年度执行监测。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晶鑫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批建相符。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配套治理措施；废水基本按清污、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原则建设，做好废水的分类收集、处理及循环回用；各种固废进行分类妥善处置；编制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落实相关应急措施。

浙江晶鑫获得衢州市环保局发放的《排污许可证》，根据许可证要求进行排放与自行检测。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属于浙江省 2021 年公布的省控重点排污单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	环评批复时间	环评批复文号	竣工验收单位	验收情况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美纹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衢州市环保局	2014 年 2 月 27 日	衢环验【2014】1 号	衢州市环保局	通过验收
纸张定量水份检测仪扩建项目	衢州市环保局	2015 年 8 月 21 日	衢江环辐验【2015】2 号	衢州市环保局衢江分局	通过验收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特种胶带用纸技改项目	衢州市环保局	2017 年 1 月 10 日	衢环验【2017】1 号	衢州市环保局衢江分局	通过验收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	环评批复时间	环评批复文号	竣工验收单位	验收情况
年产 6 亿平方米功能型胶带及 5 万吨新型胶水项目（重新报批）	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6 月 8 日	张保审批[2020]112 号	自主验收	通过验收
年产 60 万平方米高导热石墨膜项目	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	张保行审[2018]17 号	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通过验收
研发中心项目	张家港保税区安全环保局	2018 年 9 月 13 日	张保行审注册【2018】60 号	张家港保税区安全环保局	通过验收
年产 15000 万平方米功能性胶带和 3600 万平方米光学膜胶带扩产项目	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8 月 12 日	张保审批【2020】166 号	自主验收	通过验收
年产 10800 平方米光学膜扩建项目	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6 月 29 日	张保审批【2021】144 号		未建
研发中心项目扩建项目	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张保审批【2021】186		在建

	会		号		
--	---	--	---	--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晶鑫《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8 年重新修订并在环保局备案，备案号为 330803-2018-028-L。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主要内容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基本情况
	第三章环境风险识别
	第四章应急能力建设
	第五章组织机构和职责
	第六章预防、预警及信息报告
	第七章应急响应
	第八章信息公开
	第九章后期处置
	第十章保障措施
	第十一章预案管理
	第十二章附则
	第十三章附件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为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备案，备案号：320582-2020-121-H。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主要内容	第一章
	第二章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三章监控与预警
	第四章信息报告与通报
	第五章环境应急监测
	第六章应急响应与措施
	第七章应急终止
	第八章事后恢复
	第九章保障措施
	第十章预案管理
	第十一章附件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序号	类型	点位	因子	监测方式	分析方法	监测频次
----	----	----	----	------	------	------

1	废水	总排口	COD	委托	重铬酸钾法	每月
2			SS	委托	重量法	每日
3			氨氮	委托	纳氏试剂比色光度法	每月
4			BOD	委托	稀释和接种法	每周
5			色度	委托	铂钴比色法	每日
6			PH	委托	PH 检测仪	每月
7			总氮	委托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光 吸光光度法	每月
8			总磷	委托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每周
9	噪声	厂区四周	噪声	委托	分贝仪	每季度
10	无组织 废气	厂区四周	臭气浓度	委托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每年
11		厂区四周	氨	委托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 度法	每年
12		厂区四周	硫化氢	委托	气相色谱法	每年

序号	类型	点位	因子	监测方式	分析方法	监测频次
1	废水	总排口	COD	自动	重铬酸钾法	自动
2			SS	委托手工	重量法	每日
3			流量	自动	流量计	自动
4			氨氮	自动	纳氏试剂比色光度法	自动
5			BOD ₅	委托手工	稀释和接种法	每周
6			色度	委托手工	铂钴比色法	每日
7			PH	自动	PH 检测仪	自动
8			总氮	自动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光 吸光光度法	自动
9			总磷	委托手工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每周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类型	点位	因子	监测方式	分析方法	监测频次
1	废气	1#排气筒	丙烯腈	委托	气相色谱法	1 次/半年
2			甲基丙烯酸甲酯	委托	不饱和脂肪族酯类 化合物	1 次/半年
3			丙烯酸乙酯	委托	丙烯酸酯类	1 次/半年
4			醋酸乙烯酯	委托	不饱和脂肪族酯类 化合物	1 次/半年
5			丙烯酸丁酯	委托	丙烯酸酯类	1 次/半年
6			臭气浓度	委托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1 次/半年
7			1,3 丁二烯	委托	丁烯、1,3 丁二烯和 二聚环戊二烯	1 次/半年
8			TVOC	委托	热解吸/毛细管气 相色谱法	1 次/半年
9			苯系物	委托	活性炭吸附/二硫 化碳解吸/气相色 谱法	1 次/半年
10			非甲烷总烃	委托	气相色谱法	1 次/半年
11			颗粒物	委托	重量法	1 次/半年
12			二氧化硫	委托	定电位电解法	1 次/半年
13			氮氧化物	委托	定电位电解法	1 次/半年

14		甲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15		苯乙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16	2#排气筒	丙烯腈	委托	气相色谱法	1次/半年	
17		甲基丙烯酸甲酯	委托	不饱和脂肪族酯类 化合物	1次/半年	
18		丙烯酸乙酯	委托	丙烯酸酯类	1次/半年	
19		醋酸乙烯酯	委托	不饱和脂肪族酯类 化合物	1次/半年	
20		丙烯酸丁酯	委托	丙烯酸酯类	1次/半年	
21		苯乙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22		1, 3 丁二烯	委托	丁烯、1, 3 丁二烯和 二聚环戊二烯	1次/半年	
23		甲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24		乙酸乙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25		非甲烷总烃	委托	气相色谱法	1次/半年	
26		臭气浓度	委托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1次/半年	
27		颗粒物	委托	重量法	1次/半年	
28		二氧化硫	委托	定电位电解法	1次/半年	
29		氮氧化物	委托	定电位电解法	1次/半年	
30		3#排气筒	苯乙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31			1, 3 丁二烯	委托	丁烯、1, 3 丁二烯和 二聚环戊二烯	1次/半年
32	丙烯酸乙酯		委托	丙烯酸酯类	1次/半年	
33	非甲烷总烃		委托	气相色谱法	1次/半年	
34	4#排气筒	苯乙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35		1, 3 丁二烯	委托	丁烯、1, 3 丁二烯和 二聚环戊二烯	1次/半年	
36		丙烯酸乙酯	委托	丙烯酸酯类	1次/半年	
37		非甲烷总烃	委托	气相色谱法	1次/半年	
38	5#排气筒	苯乙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39		1, 3 丁二烯	委托	丁烯、1, 3 丁二烯和 二聚环戊二烯	1次/半年	
40		丙烯酸乙酯	委托	丙烯酸酯类	1次/半年	
41		非甲烷总烃	委托	气相色谱法	1次/半年	
42	6#排气筒	颗粒物	委托	重量法	1次/半年	
43	8#排气筒	氨气	委托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1次/半年	
44	9#排气筒	甲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45		非甲烷总烃	委托	气相色谱法	1次/半年	

46		10#排气筒	甲苯	委托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47			非甲烷总烃	委托	气象色谱法	1次/半年
48	厂界无组织	厂区四周	SO ₂	委托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1次/半年
49			NO _x	委托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1次/半年
50			颗粒物	委托	重量法	1次/半年
51			苯乙烯	委托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52			1,3丁二烯	委托	丁烯、1,3丁二烯和二聚环戊二烯	1次/半年
53			丙烯酸乙酯	委托	丙烯酸酯类	1次/半年
54			甲苯	委托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1次/半年
55			乙酸乙酯	委托	饱和脂肪族酯类化合物	1次/半年
56			非甲烷总烃	委托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1次/半年
57			臭气浓度	委托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1次/半年
58			氨气	委托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1次/半年
59	厂内无组织	厂内	非甲烷总烃	委托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1次/半年
60	废水	厂区废水总排口	pH	委托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1次/年
61			COD	委托	重铬酸盐法	1次/年
62			石油类	委托	红外分光光度法	1次/年
63			甲苯	委托	顶空/气相色谱法	1次/年
64			氨氮	委托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1次/年
65			SS	委托	重量法	1次/年
66			总磷	委托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1次/年
67			总氮	委托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1次/年
68		雨水排口	COD	委托	重铬酸盐法	1次/月
69			SS	委托	重量法	1次/月
70	噪声	东厂界偏北 N1	噪声	委托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1次/季度
71		东厂界偏南 N2	噪声	委托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1次/季度
72		南厂界偏东 N3	噪声	委托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1次/季度
73		南厂界偏西 N4	噪声	委托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1次/季度
74		西厂界偏南 N5	噪声	委托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1次/季度

75	西厂界 偏北 N6	噪声	委托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1 次/季度
76	北厂界 偏西 N7	噪声	委托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1 次/季度
77	北厂界 偏东 N8	噪声	委托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1 次/季度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21 年 8 月 10 日，江苏晶华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行罚字[2021]82 第 244 号），以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九条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一款第六项及第二款的规定，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作出罚款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元整的行政处罚决定。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二条之规定，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责令公司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2021-064）。

2、2021 年 9 月 14 日，江苏晶华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行罚字[2021]82 第 308 号），以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十条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三条第二项的规定，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公司作出罚款人民币叁拾玖万圆整的行政处罚决定。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三条之规定，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责令公司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2021-070）。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备注说明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无污染物排放
香港锦华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无污染物排放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简单分切无污染物排放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公司，尚未开展生产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完善雨污分流措施，开展污水明管化改造，增加废水收集池、装卸车收集槽等，共计投资约 80 万元，杜绝雨水污水交叉污染。

2、委托设计院设计、改造危险废弃物仓库，增加废液收集池、废气净化设施、危废信息化系统，共计投入约 50 万元，按照法规要求对危废合规合法储存、处置。

3、完善废气收集处置，增加无组织废气收集管线，升级尾气末端处置设施，共计投资约 100 万元，提高废气收集处置效率，减少废气排放总量。

4、委托专业环保机构，定期对开展现场环保检查咨询，提升环境管理水平。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能源及环保问题，已经成为社会高度关注问题，对“碳排放”、“碳中和”国家已经提出明确目标，为落实企业社会责任，结合公司现状，开展了以下工作：

1、对车间部分电机加装变频装置，目前已安装 11 台变频器，实际有效减少电能的浪费，每年减少耗电量约 60KWh。

2、对蒸汽系统进行优化，采取更换疏水设施、保温设施、止回阀等措施，对产生的冷凝水进行回用，通过热交换作为中央空调供暖，减少了蒸汽使用量、减少废水产生，每年节约蒸汽约 1800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粘接使工作更便捷，生活更舒适。公司自成立以来，把承担社会责任作为企业经营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践行经济与社会、人文、自然环境和谐发展的国家倡导，形成了注重社会责任的浓厚氛围。公司依法诚信纳税、规范经营运作，稳步提升公司信誉，促进了公司全面发展。

员工关怀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障。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切实维护员工所拥有的各项合法利益。建立培训制度，积极开展各项培训工作，为员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制定全面的安全管理制度，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加强员工安全意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提前发现并预防各种安全隐患。全方位为员工提供成长平台，使员工职业生涯与企业发展共赢。

安全生产方面：公司继续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主导，全面落实各级安全责任，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和安全承诺书。强化安全教育，组织新员工入职安全教育和员工的安全再教育。重视安全隐患检查与整改，重视消防管理，组织消防应急疏散演练，完善各厂区消防控制体系，提高了应急能力，安全标准化工作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股东合法权益方面：重视与投资者交流。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注重对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回复投资者的来电及邮件，为投资者营造了良好的沟通环境。

社会公益方面：积极参与慈善公益事业，公司勇于承担社会责任。2020 年年初，面对新冠疫情，公司一方面积极保障企业及时恢复生产，确保生产正常进行，保障员工的安全和稳定，促进社会的发展；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各种途径联系其他企业一起为街道捐赠。同时，公司积极参与所在地政府组织的扶贫工作，支持云南贫困地区农业发展。

企业宗旨：为员工谋发展，为客户谋价值，为股东谋回报，为社会谋福祉。

我们深信企业的发展和社会责任是相辅相成的。我们坚信以人为本的理念，员工来自于社会并造福于社会，企业的发展源泉来自于员工，而员工孕育于社会。我们希望尽企业、员工、社会之合力，谋求价值的创造与提升，并以此回馈员工与社会，共创和谐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周晓南、周晓东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锁定期满时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票后的股份总数计算）的 20%，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相关公告。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是	是	-	-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包括白秋美、郑章勤以及尹力）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是	是	-	-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监事周德标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	-	是	是	-	-

		司股份。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崧银财富、郑钟南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锁定期满时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票后的股份总数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算）的 50%，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前（且保持持股 5%以上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相关公告。	-	是	是	-	-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承诺人	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长期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周晓东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同）没有从事与公司（含其子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从事/生产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4）对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承诺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5）本承诺函在公司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若在该期间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同）没有从事与公司（含其子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从事/生产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如承诺人及承诺人	长期	是	是	-	-	

		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4）对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承诺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5）本承诺函在公司存续且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若在该期间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	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公司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新股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若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司回购股票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应作相应调整。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周晓东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购回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转让的老股及截至购回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新股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若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控股股东购回股票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购回价	长期	是	是	-	-	

			格应作相应调整。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若因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周晓南、周晓东		公司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的，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前述第一条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价格：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减持比例：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减持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锁定期满时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票后的股份总数计算）的 20%。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淞银财富以及郑钟南		公司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前述第一条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价格：本人/本公司减持所持有	长期	是	是	-	-

		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减持比例：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锁定期满时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按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票后的股份总数计算）的 50%。本人/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且承诺人保持持股 5%以上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其他	公司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1）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1）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1）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公司其他直接和间接股东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1）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	长期	是	是	-	-	

			励，则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周晓东	关于广东晶华两条生产线未履行环评手续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周晓南、周晓东亦出具书面承诺，就广东晶华未履行环评手续可能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损失。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周晓东	针对未缴申报公积金情的承诺：如果发生公司（含其子公司，下同）员工向其追索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公司因此引起诉讼、仲裁，或者公司因此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的，本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果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员工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如果因未按照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而给公司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本人将无偿代公司承担。	长期	是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现承诺人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不会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郑重承诺如下： 承诺人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周晓南、周晓东	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现承诺人就本次非公开发行郑重承诺如下：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充分保障公司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越权干预其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挪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资源。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公司	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增强对股东的长期回报能力，公司承诺采取如下措施： 1、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保障投资者利益；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 3、保障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早实现项目效益；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承诺人作为晶华新材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郑重作出如下承诺：</p>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约束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承诺人作为晶华新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郑重作出如下承诺：</p> <p>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充分保障公司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越权干预其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挪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资源。</p> <p>2、本承诺函经承诺人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长期	是	是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及时履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申报义务。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承诺，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期	是	是	-	-

			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按照所作承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因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其他	激励对象	激励对象承诺因激励计划获得的收益，应按国家税收法规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	长期	是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2019年7月1日，经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晶华新材”）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增资的方式分别对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三得”、“目标公司”）进行投资收购。

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三得应用（深圳）有限公司 51%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资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公司于2019年8月9日完成控制权转移手续，于同年8月12日取得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自2019年8月起已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根据公司与交易相关方签署的《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业绩承诺如下：

1、目标公司及原股东承诺：目标公司（或为本协议之目的而设立的附属企业，本段统称为“目标公司”）2020年和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

若目标公司未能实现上述业绩目标，则增资方有权要求原股东按照以下方式择一向增资方进行补偿，具体约定如下：

（1）股权补偿：承诺业绩完成部分与实际业绩完成部分的差额部分折合成股权计入增资方的持股比例，计算公式为：补偿股权比例=增资方届时已持股的比例×（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际净利润）/当年承诺净利润，该补偿股权由目标公司原股东按照各自股权比例进行分配，并作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

（2）现金补偿：补偿金额=增资方届时累计投资的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际净利润）/当年承诺净利润。上述股权补偿/现金补偿，原股东应当在增资方提出书面请求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应的现金支付或股权过户手续。

逾期支付或履行补偿义务的，则原股东应按未支付补偿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增资方另行支付逾期违约金。

2021年9月，基于签署业绩承诺未完成情况，晶华新材要求原股东根据《增资协议》进行相应的股权比例补偿，并配合公司完成相关的手续。

具体约定为股权补偿比例=增资方届时已持股的比例×（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际净利润）/当年承诺净利润。由此计算原股东应补偿64.51%的股权，大于原股东目前持股比例，因此，深圳三得股东王进、张昌才、王鸿森将所持的全部股份补偿给晶华新材，业绩补偿完成后，深圳三得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1年9月27日，晶华新材已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的《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深圳三得100%的股权。

公司已经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将深圳三得 100% 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 转让金额为 814.36 万元, 转让后, 公司不再持有深圳三得的股权, 但保留深圳三得原股东王进等人业绩承诺事项的追偿权。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因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三得”)业绩承诺未完成, 深圳三得少数股东于 2021 年 9 月将其持有的深圳三得 49% 股权向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 该部分股权补偿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或有对价。本公司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 2021 年 9 月 30 日深圳三得净资产份额确认公允价值为 7,335,492.35 元。

2、公司以增资方式取得深圳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股权, 增资价款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045,642.10 元确认为商誉。

3、2021 年 12 月, 公司出售深圳全资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相应结转与深圳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原值。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决议通过，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1)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以下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4)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5)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经营租赁的上述简化处理未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按照新租赁准则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2020 年末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的调节信息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项 目	影响数（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5,202,748.65
减：短期租赁（或剩余租赁期少于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已签订但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期尚未开始的	
加：未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合 计	5,202,748.65
首次执行日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5%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4,875,216.01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3,440,565.61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315,781.62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 目	影响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2,413,107.65
减：短期租赁（或剩余租赁期少于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已签订但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期尚未开始的	
加：未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合 计	2,413,107.65
首次执行日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5%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2,276,656.45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76,656.45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固定资产	665,561,151.02	640,065,396.71	-25,495,754.31
使用权资产		30,370,970.32	30,370,970.32
租赁负债		6,649,016.60	6,649,01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30,180.27	30,196,945.30	1,666,765.03
长期应付款	6,736,771.11	3,296,205.50	-3,440,565.61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使用权资产		2,276,656.45	2,276,656.45
租赁负债		1,462,708.00	1,462,70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3,948.45	813,948.4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无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且该议案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和深圳三得原股东对深圳三得同比例增资，深圳三得增资后的注册资本由1,420.40万元增加至1,920.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关于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鉴于深圳三得 2020 年度处于业绩未达预期的状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的增资事项不再进行实施。

2021 年 12 月，公司与自然人周钦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向周钦泽转让其持有的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双方同意 100% 的股权作价为人民币 8,143,642.56 元，股权转让定价依据为深圳三得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深圳三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2、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的身份参与南通嘉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起设立的南通嘉鑫瑞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3、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参与南通嘉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起设立的南通嘉鑫瑞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收到启东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且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购置的国内设备一套	4,500,000.00	2019.7.5	2022.6.5	-834,000.00	根据双方签署的设备融资租赁租赁合同	影响当期损益金额68,168.95元	否	
中远海运	江苏晶华新	江苏晶华购	12,000,000.00	2019.8.1	2022.8.1	-2,506,000.00	根据双方签	响当期损益的金额187,233.12元	否	

租赁有限公司	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置的国内设备一套					署的设备融资租赁合同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晶华购置的国内设备一套	12,600,000.00	2019.12.10	2022.12.10	-3,323,900.00	根据双方签署的设备融资租赁合同	响当期损益的金额 284,757.26元	否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一套	8,647,992.00	2020.4.30	2023.4.30	-2,882,664	根据双方签署的设备融资租赁合同	响当期损益的金额 346,267.3元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44,002,027.5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44,002,027.5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6.0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09,31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上海农商银行永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021.2.3	2021.5.9	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机构存款 2021 年第一期鑫和系列)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8%	-	545,223.29	到期赎回	是	是	-
上海农商银行永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1.9.28	2022.1.9	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机构存款 2021 年第一期鑫和系列)	非保本浮动收	3.25%	-	449,657.53	到期赎回	是	是	-

						152 期 (鑫 和 系 列)	益 型								
--	--	--	--	--	--	---------------------------	--------	--	--	--	--	--	--	--	--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538,000	+4,253,000	+5,791,000	5,791,000	3.1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1,538,000	+4,253,000	+5,791,000	5,791,000	3.1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1,538,000	+4,253,000	+5,791,000	5,791,000	3.1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									

持股									
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670,000	100.00			+50,668,000		+50,668,000	177,338,000	96.84
1、人民币普通股	126,670,000	100.00			+50,668,000		+50,668,000	177,338,000	96.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6,670,000	100.00			+52,206,000	+4,253,000	+56,459,000	183,129,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完成首次授予登记，首次授予登记数量为 3,845,000 股，公司股本总额增加为 130,515,000 股。

2、根据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30,515,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0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525,750.00 元，转增 52,206,0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82,721,000 股。

3、2021年6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上述该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2,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1年8月20日，公司完成42,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及注销手续。注销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82,679,000股。

4、2021年7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资格的4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限制性股票550,000股，授予日为2021年7月19日。因1名激励对象未按期缴纳款项，且经公司向本人核实，该名激励对象确定放弃本次授予资格。故本次预留部分的授予对象为3名，本次授予完成且登记完成的限制性股份数量为450,000股。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9月10日，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83,129,000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郑章勤	0	0	252,000	252,000	限制性股票禁售期	备注1
尹力	0	0	350,000	350,000	限制性股票禁售期	备注1
潘晓婵	0	0	420,000	420,000	限制性股票禁售期	备注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76人）	0	0	4,319,000	4,319,000	限制性股票禁售期	备注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3人）	0	0	450,000	450,000	限制性股票禁售期	备注2
合计	0	0	5,791,000	5,791,000	/	/

备注1：本表格列举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是2020年12月18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且于2021年2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

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2021年2月4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备注2：本表格列举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是2021年7月19日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且于2021年9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2021年9月10日）起12个月、24个月。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9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周晓南	14,627,200	51,195,200	27.9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晓东	11,212,000	47,060,000	25.70	0	质押	24,230,000	境内自然人
白秋美	1,507,200	5,275,200	2.8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40,320	4,640,320	2.53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13,520	4,413,520	2.41	0	无	0	其他
董华芳	2,949,700	2,949,700	1.6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42,120	2,642,120	1.44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7,740	1,747,740	0.95	0	无	0	其他
胡燕洪	1,670,420	1,670,420	0.9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德标	76,960	1,459,360	0.8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周晓南	51,195,200		人民币普通股	51,195,200			
周晓东	47,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60,000			
白秋美	5,275,2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5,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640,320		人民币普通股	4,640,3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13,520		人民币普通股	4,413,520			
董华芳	2,9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49,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42,120	人民币普通股	2,642,1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 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 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7,740	人民币普通股	1,747,740
胡燕洪	1,670,420	人民币普通股	1,670,420
周德标	1,459,360	人民币普通股	1,459,36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 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 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周晓南与周晓东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 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 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 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周晓南、周晓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周晓南，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 人民大学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6 年于广东汕头市潮南区峡山镇开办广隆包装用品店，经 营胶粘带业务。1997 年起，历任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 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东莞分公司负责人、广东晶 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昆山晶华董事长兼总 经理、江苏晶华执行董事、香港晶华董事、苏州百利董事长、 香港锦华董事。同时兼任汕头市外商投资协会副会长、上海 潮汕联谊会副会长以及青岛潮商会名誉会长、汕头市政协委 员。

	周晓东，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汕头市晶华粘胶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 年起于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法人兼总经理、香港晶华董事、苏州百利董事。
--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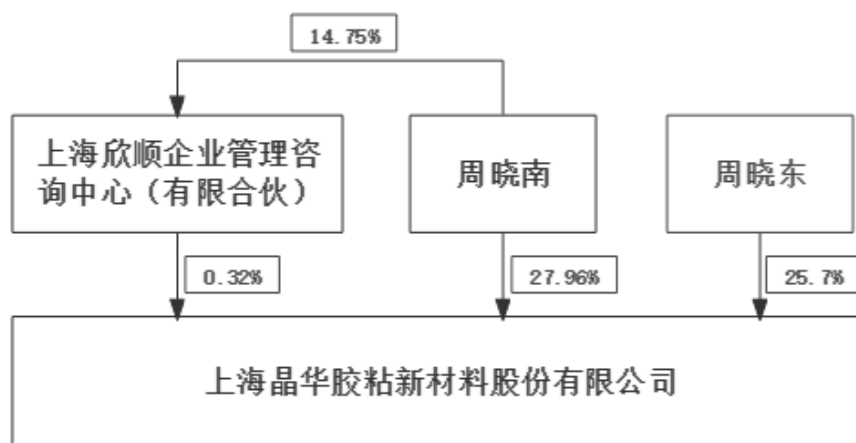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上海欣顺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上海粤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周晓南、周晓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周晓南，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1990 年至 1996 年于广东汕头市潮南区峡山镇开办广隆包装用品店，经营胶粘带业务。1997 年起，历任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东莞分公司负责人、广东晶

	<p>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昆山晶华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执行董事、香港晶华董事、苏州百利董事长、香港锦华董事。同时兼任汕头市外商投资协会副会长、上海潮汕联谊会副会长以及青岛潮商会名誉会长、汕头市政协委员。</p> <p>周晓东，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汕头市晶华粘胶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 年起于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浙江晶鑫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晶华法人兼总经理、香港晶华董事、苏州百利董事。</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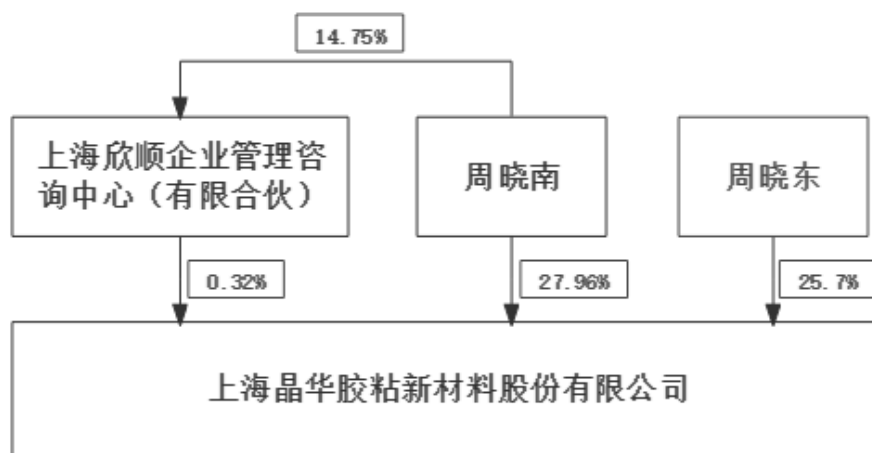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上海欣顺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上海粤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晶华新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晶华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晶华新材公司主要从事胶粘带产品的生产与销售，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39,471.70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139,117.41 万元，较上年增长 34.67%。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合并利润表的重

要组成部分，是晶华新材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是否恰当对晶华新材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31；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41。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 (1) 测试了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识别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检查主要客户合同、对账单、出库单、送货单等，核实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会计政策的要求，针对外销客户检查发运记录、报关单和提单等；
- (4) 执行包括分析产品销售毛利率，分析公司销售表现是否和行业环境是否相符等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 (5) 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 (6) 执行期后检查程序，关注是否存在重大销售退回，评估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晶华新材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21,306.06万元，坏账准备为1,160.21万元，账面价值为20,145.85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还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账款减值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4。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 (1) 了解、评价和测试公司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检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评估所使用方法的恰当性以及是否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 (3) 对于按照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历史还款记录和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
- (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5)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及资信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查阅应收账款历史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晶华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晶华新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晶华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晶华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晶华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晶华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

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晶华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晶华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钱俊峰
(项目合伙人)

中国·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程正凤

2022 年 3 月 29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561,043.63	247,736,854.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08,237.80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3,203.53	2,859,475.22
应收账款		201,458,484.94	174,020,791.29
应收款项融资		12,835,881.64	7,818,587.24
预付款项		8,257,135.00	8,361,886.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838,594.10	44,809,430.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2,848,105.49	209,965,632.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958,855.84	65,306,990.73
流动资产合计		815,789,541.97	760,879,648.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902,000.00	2,757,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3,923,222.86	8,319,065.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164,000.00	9,66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275,974.22	3,266,478.39
固定资产		610,917,788.38	665,561,151.02
在建工程		66,564,704.42	16,554,952.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439,226.42	-
无形资产		91,703,079.31	101,418,670.68
开发支出			
商誉		19,720,669.32	21,766,311.42
长期待摊费用		23,388,237.46	12,425,22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443,917.89	28,437,987.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478,249.03	19,837,415.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4,921,069.31	890,008,252.22
资产总计		1,760,710,611.28	1,650,887,900.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9,511,071.36	221,177,004.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572,882.66	9,192,186.32
应付账款		177,344,693.68	153,367,270.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126,291.97	7,720,837.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054,169.57	19,368,403.08
应交税费		12,801,315.97	27,105,313.54
其他应付款		34,258,560.59	34,138,295.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2,250.00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583,075.14	28,530,180.27
其他流动负债		826,393.26	1,083,117.11
流动负债合计		599,078,454.20	501,682,607.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7,545,209.83	1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744,447.16	-
长期应付款		-	6,736,771.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973,684.51	9,769,35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163.25	703,031.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515,504.75	187,209,159.55
负债合计		772,593,958.95	688,891,766.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3,129,000.00	130,51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7,891,315.88	395,705,926.51
减：库存股		32,556,550.00	30,644,650.00
其他综合收益		2,092,307.59	3,960,848.8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342,599.17	27,978,746.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9,010,368.58	400,216,56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963,909,041.22	927,732,436.70
少数股东权益		24,207,611.11	34,263,697.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988,116,652.33	961,996,13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760,710,611.28	1,650,887,900.32

公司负责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123,440.53	134,022,493.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05,136.99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703,122.91	62,354,317.49
应收款项融资		-	520,000.00
预付款项		13,800.93	236,189.59
其他应收款		34,448,830.03	88,914,340.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861,485.69	5,152,483.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8,589.10	723,455.67
流动资产合计		232,794,406.18	291,923,279.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57,736,543.25	657,762,989.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164,000.00	9,66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602,487.62	1,705,420.98
固定资产		2,134,812.45	360,872.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25,572.01	-
无形资产		60,683.80	140,090.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902.28	31,54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85,451.35	768,311.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886.80	98,584.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046,339.56	670,531,810.85
资产总计		1,015,840,745.74	962,455,090.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539,741.61	58,063,8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	7,192,186.32
应付账款		51,155,560.04	99,333,367.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3,616.40	28,224.63
应付职工薪酬		3,962,908.59	3,444,143.32
应交税费		421,544.35	18,405,807.67
其他应付款		32,796,178.10	30,668,313.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2,250.00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9,328.93	-
其他流动负债		19,970.13	3,669.20
流动负债合计		200,348,848.15	217,139,512.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43,327.84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3,327.84	-
负债合计		200,992,175.99	217,139,512.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3,129,000.00	130,51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5,757,539.37	404,039,425.31
减：库存股		32,556,550.00	30,644,6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342,599.17	27,978,746.45
未分配利润		264,175,981.21	213,427,056.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4,848,569.75	745,315,578.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5,840,745.74	962,455,090.58

公司负责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94,717,048.87	1,038,740,713.86
其中：营业收入		1,394,717,048.87	1,038,740,713.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4,620,823.81	985,332,263.00
其中：营业成本		1,167,810,443.52	840,761,826.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53,927.76	6,500,179.45
销售费用		31,649,626.83	23,477,982.36
管理费用		65,031,151.95	55,385,470.86
研发费用		61,771,210.25	39,232,982.00
财务费用		22,004,463.50	19,973,821.77
其中：利息费用		20,449,930.66	19,067,292.76
利息收入		1,236,529.97	1,083,563.29
加：其他收益		5,594,514.76	4,354,559.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12,514.86	-972,818.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75,842.32	-2,760,934.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82.03	-230,697.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8,237.8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799.14	-4,822,049.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24,178.93	-1,737,915.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278.78	95,129,879.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365,763.47	145,360,105.68
加：营业外收入		599,803.14	45,086,786.49
减：营业外支出		1,640,090.54	2,769,569.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325,476.07	187,677,322.44
减：所得税费用		4,795,178.33	34,895,025.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30,297.74	152,782,297.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30,297.74	152,782,297.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83,406.45	155,496,947.7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46,891.29	-2,714,650.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8,541.30	-4,608,713.0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68,541.30	-4,608,713.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68,541.30	-4,608,713.0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661,756.44	148,173,584.4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814,865.15	150,888,234.6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6,891.29	-2,714,650.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8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0,689,301.29	290,067,171.04
减：营业成本		378,924,132.18	269,309,898.88
税金及附加		350,106.53	518,244.40
销售费用		6,588,227.25	4,532,579.63
管理费用		12,280,124.98	7,395,078.39
研发费用		13,067,921.04	8,892,451.17
财务费用		1,870,258.66	1,798,232.99
其中：利息费用		2,059,272.27	2,464,540.84
利息收入		1,282,849.41	851,251.89
加：其他收益		32,199.61	159,542.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985,941.78	-837,328.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75,842.32	-2,760,934.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136.99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35,999.49	-3,943,604.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78,300.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4,956,885.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867,808.52	87,877,879.72
加：营业外收入		0.51	44,517,315.24
减：营业外支出		4,702.65	1,544,307.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863,106.38	130,850,887.55
减：所得税费用		-4,775,420.86	19,426,717.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38,527.24	111,424,170.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38,527.24	111,424,170.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638,527.24	111,424,170.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7,057,851.08	950,239,392.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			

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564,170.27	5,285,904.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55,749.67	19,709,23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5,577,771.02	975,234,533.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2,224,286.18	701,431,298.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901,182.62	121,102,815.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540,812.02	40,489,972.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23,920.07	34,450,40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9,390,200.89	897,474,48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87,570.13	77,760,043.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730,000.00	200,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7,856.82	2,084,03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304,748.21	49,702,114.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355,35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852,605.03	297,041,49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939,184.38	76,454,868.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4,610,000.00	164,43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		51,733.66	-

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600,918.04	240,884,868.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48,313.01	56,156,627.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1,000.00	31,610,6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94,000.00	96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1,077,550.61	479,840,278.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	11,170,26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878,550.61	522,621,188.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2,080,051.41	510,124,819.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43,548.66	34,854,917.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17,400.97	14,812,17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741,001.04	559,791,916.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2,450.43	-37,170,727.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28,405.62	-6,896,292.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51,598.93	89,849,650.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656,201.32	145,806,550.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704,602.39	235,656,201.32

公司负责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9,192,263.97	260,016,574.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3,151.81	1,432,62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735,415.78	261,449,202.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174,445.08	212,003,620.7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12,797.77	13,003,57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38,491.45	4,252,283.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6,697,335.21	38,974,058.89

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723,069.51	268,233,53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7,653.73	-6,784,33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930,000.00	161,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658,141.54	1,988,822.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829,035.70	49,046,418.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55,35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417,177.24	257,290,592.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5,007.98	111,637.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1,973,735.82	130,8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32,454.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261,198.46	130,981,63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44,021.22	126,308,954.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1,000.00	30,644,6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451,836.00	4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02,836.00	78,644,6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000,000.00	7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68,666.66	17,483,269.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700.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553,367.05	92,483,269.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49,468.95	-13,838,619.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8,409.53	-122,842.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560,615.53	105,563,16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584,056.06	25,020,896.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023,440.53	130,584,056.06

公司负责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515,000.00				395,705,926.51	30,644,650.00	3,960,848.89		27,978,746.45		400,216,564.85		927,732,436.70	34,263,697.01	961,996,133.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130,515,00 0.00				395,705,92 6.51	30,644,65 0.00	3,960,848 .89		27,978,74 6.45		400,216,56 4.85		927,732,43 6.70	34,263,697 .01	961,996,13 3.71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52,614,00 0.00				-37,814,61 0.63	1,911,900 .00	-1,868,54 1.30		6,363,852 .72		18,793,803 .73		36,176,604 .52	-10,056,08 5.90	26,120,518 .62
(一) 综合收益 总额							-1,868,54 1.30				31,683,406 .45		29,814,865 .15	846,891.29	30,661,756 .4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408,000.00				14,391,389 .37	1,911,900 .00							12,887,489 .37	-9,922,977 .19	2,964,512. 18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408,000.00				1,736,460. 00	1,911,900 .00							232,560.00	-9,922,977 .19	-9,690,417 .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309,395.00						12,309,395.00			12,309,395.00
4. 其他				345,534.37						345,534.37			345,534.37
(三) 利润分配							6,363,852.72	-12,889,602.72		-6,525,750.00	-980,000.00		-7,505,7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363,852.72	-6,363,852.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6,525,750.00		-6,525,750.00	-980,000.00		-7,505,750.00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52,206,000 .00				-52,206,00 0.00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52,206,000 .00				-52,206,00 0.00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83,129,00 0.00				357,891,31 5.88	32,556,55 0.00	2,092,307 .59		34,342,59 9.17		419,010,36 8.58		963,909,04 1.22	24,207,611 .11	988,116,65 2.33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年末 余额	126,670,00 0.00				367,692,08 3.97		8,569,561 .92		16,836,32 9.41		270,859,76 2.19		790,627,73 7.49	35,802,57 1.98	826,430,30 9.47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同 一控 制下 企业															

2021 年年度报告

合并														
其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126,670,000.00			367,692,083.97		8,569,561.92		16,836,329.41		270,859,762.19		790,627,737.49	35,802,571.98	826,430,309.47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3,845,000.00			28,013,842.54	30,644,650.00	-4,608,713.03		11,142,417.04		129,356,802.66		137,104,699.21	-1,538,874.97	135,565,824.24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4,608,713.03				155,496,947.70		150,888,234.67	-2,714,650.26	148,173,584.41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少 资本	3,845,000.00			28,013,842.54	30,644,650.00							1,214,192.54	1,175,775.29	2,389,967.83
1. 所 有者	3,845,000.00			27,017,987.54	30,644,650.00							218,337.54	1,175,775.29	1,394,112.83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95,855.00							995,855.00			995,855.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42,417.04	-26,140,145.04			-14,997,728.00			-14,997,72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42,417.04	-11,142,417.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997,728.00		-14,997,728.00		-14,997,728.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专 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2021 年年度报告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515,000.00			395,705,926.51	30,644,650.00	3,960,848.89		27,978,746.45		400,216,564.85		927,732,436.70	34,263,697.01	961,996,133.71

公司负责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0,515,000.00				404,039,425.31	30,644,650.00			27,978,746.45	213,427,056.69	745,315,578.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515,000.00	-	-	-	404,039,425.31	30,644,650.00	-	-	27,978,746.45	213,427,056.69	745,315,578.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614,000.00	-	-	-	-38,281,885.94	1,911,900.00	-	-	6,363,852.72	50,748,924.52	69,532,991.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638,527.24	63,638,527.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8,000.00	-	-	-	13,924,114.06	1,911,900.00	-	-	-	-	12,420,214.06

2021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8,000.00				1,503,900.00	1,911,900.00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309,395.00							12,309,395.00
4. 其他					110,819.06							110,819.06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6,363,852.72	-12,889,602.72	-6,525,7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363,852.72	-6,363,852.7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525,750.00	-6,525,750.00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2,206,000.00	-	-	-	-52,206,000.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2,206,000.00				-52,206,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3,129,	-	-	-	365,757	32,556,5	-	-	34,342,	264,175	814,848	

2021 年年度报告

	000.00				, 539.37	50.00			599.17	, 981.21	, 569.75
--	--------	--	--	--	----------	-------	--	--	--------	----------	----------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6,670,000.00				376,243,920.31				16,836,329.41	128,143,031.34	647,893,281.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6,670,000.00				376,243,920.31				16,836,329.41	128,143,031.34	647,893,281.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5,000.00				27,795,505.00	30,644,650.00			11,142,417.04	85,284,025.35	97,422,29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424,170.39	111,424,170.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45,000.00				27,795,505.00	30,644,650.00					995,855.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45,000.00				26,799,650.00	30,644,6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95,855.00						995,855.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142,417.04	-26,140,145.04	-14,997,72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42,417.04	-11,142,417.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997,728.00	-14,997,728.00

2021 年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515,000.00				404,039,425.31	30,644,650.00			27,978,746.45	213,427,056.69	745,315,578.45

公司负责人：周晓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8783207XJ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玉树路 1569 号 11 幢 1108 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356.9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18,356.9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晓南

2、经营范围

电子及集成电路胶带、汽车喷漆用胶、汽车配件用海绵胶带、美纹纸胶带、电子工业胶带、其他特殊用途胶带、离型纸和离型膜、高导热石墨膜（除危险品）的生产销售，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纸制品、各类粘胶制品（除危险品）、粘胶配套材料（除危险品）、办公用品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历史沿革

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19 日，原名上海晶华粘胶制品发展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 7 日，根据上海晶华粘胶制品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共同签署《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股份总额 80,000,000 股，每股面额 1 元，均为普通股，公司名称由上海晶华粘胶制品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 8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36,090,262.33 元（其中：实收资本 71,804,511.00 元、资本公积 17,317,114.34 元、盈余公积 3,625,170.37 元、未分配利润 43,343,466.62 元）；有限公司各股东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 1.701128279125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股本总额为 80,000,000.00 元，股份总额为 8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均为普通股，除股本以外的净资产余额 56,090,262.33 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该次工商变更登记已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核准。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1731 号《关于核准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1,67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34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 126,670,000.00 元。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

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了股权激励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18 日，授予价格为 7.97 元/股，授予股份数量为 384.5 万股。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 130,515,000.0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股票尚未办理完成登记。

2021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股本 52,206,000 股。本次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82,721,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 182,721,000.00 元。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数量的议案》，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上述该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2,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为 5.70 元/股，回购减少公司股本 42,000 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股本为人民币 182,679,000.00 元

2021 年 7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增加注册资本 450,000.00 元。本次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 183,129,000.00 元。

2021 年 12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 7.02 元/股的价格向薛栋等 21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普通股 A 股 44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440,000.00 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3,569,000.00 元，折合股份总数 183,569,000 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限制性股票普通股 A 股 440,000.00 股认购款未实缴，于 2022 年 1 月实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新增股本事项暂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4、财务报表批准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1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0 户，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本公司 2021 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减少 3 户，增加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

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

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产生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不含融资租赁保证金）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组合 4	本组合为以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的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5	本组合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融资租赁保证金，除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4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 5 的银行承兑汇票，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产生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不含融资租赁保证金）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组合 4	本组合为以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的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5	本组合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融资租赁保证金，除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4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 5 的银行承兑汇票，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产生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不含融资租赁保证金）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组合 4	本组合为以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的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5	本组合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融资租赁保证金，除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对于划分为组合 4 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 5 的银行承兑汇票，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附注三、1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二）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年	5%	3.17%
土地使用权	50 年	0%	2.00%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专利权	10年
软件	5-10年
商标权	2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

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

项 目	受益期
装修款及改造费	2-8 年
活性炭添加	2 年
排污费	5 年
设备配件	3-5 年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4. 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胶粘制品等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具体判断依据为：（1）内销收入，在商品交付并经对方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2）外销收入，在商品已经发出，取得报关单或提单或运输单据，商品控制权转移后，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

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结合具体资产实现未来经济利益的消耗方式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期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承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初始及后续计量见附注三、21 及附注三、28。

(5) 出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6“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 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决议通过，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1)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以下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4)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5)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经营租赁的上述简化处理未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按照新租赁准则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2020 年末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的调节信息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项 目	影响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5,202,748.65
减：短期租赁（或剩余租赁期少于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已签订但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期尚未开始的	
加：未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合 计	5,202,748.65
首次执行日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5%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4,875,216.01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3,440,565.62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315,781.63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 目	影响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2,413,107.65
减：短期租赁（或剩余租赁期少于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已签	

项 目	影响数
订但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期尚未开始的	
加: 未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合 计	2,413,107.65
首次执行日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5%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2,276,656.45
加: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76,656.45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列示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固定资产	665,561,151.02	640,065,396.71	-25,495,754.31
使用权资产		30,370,970.32	30,370,970.32
租赁负债		6,649,016.59	6,649,016.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30,180.27	30,196,945.30	1,666,765.03
长期应付款	6,736,771.11	3,296,205.50	-3,440,565.61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使用权资产		2,276,656.45	2,276,656.45
租赁负债		1,462,708.00	1,462,70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3,948.45	813,948.4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7,736,854.80	247,736,854.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59,475.22	2,859,475.22	
应收账款	174,020,791.29	174,020,791.29	
应收款项融资	7,818,587.24	7,818,587.24	
预付款项	8,361,886.12	8,361,886.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809,430.06	44,809,430.0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9,965,632.64	209,965,632.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306,990.73	65,306,990.73	
流动资产合计	760,879,648.10	760,879,648.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57,000.00	2,757,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8,319,065.18	8,319,065.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664,000.00	9,66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266,478.39	3,266,478.39	
固定资产	665,561,151.02	640,065,396.71	-25,495,754.31
在建工程	16,554,952.83	16,554,952.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370,970.32	30,370,970.32
无形资产	101,418,670.68	101,418,670.68	
开发支出			
商誉	21,766,311.42	21,766,311.42	
长期待摊费用	12,425,220.24	12,425,22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37,987.31	28,437,987.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37,415.15	19,837,415.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0,008,252.22	894,883,468.23	4,875,216.01
资产总计	1,650,887,900.32	1,655,763,116.33	4,875,216.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1,177,004.02	221,177,004.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192,186.32	9,192,186.32	
应付账款	153,367,270.22	153,367,270.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720,837.49	7,720,837.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368,403.08	19,368,403.08	
应交税费	27,105,313.54	27,105,313.54	
其他应付款	34,138,295.01	34,138,295.01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30,180.27	30,196,945.30	1,666,765.03
其他流动负债	1,083,117.11	1,083,117.11	
流动负债合计	501,682,607.06	503,349,372.09	1,666,765.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649,016.59	6,649,016.59
长期应付款	6,736,771.11	3,296,205.50	-3,440,565.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769,356.59	9,769,35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3,031.85	703,031.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209,159.55	190,417,610.53	3,208,450.98
负债合计	688,891,766.61	693,766,982.62	4,875,216.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515,000.00	130,51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5,705,926.51	395,705,926.51	
减：库存股	30,644,650.00	30,644,650.00	
其他综合收益	3,960,848.89	3,960,848.8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78,746.45	27,978,746.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0,216,564.85	400,216,564.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927,732,436.70	927,732,436.70	
少数股东权益	34,263,697.01	34,263,697.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961,996,133.71	961,996,13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650,887,900.32	1,655,763,116.33	4,875,216.0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022,493.32	134,022,493.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354,317.49	62,354,317.49	
应收款项融资	520,000.00	520,000.00	
预付款项	236,189.59	236,189.59	
其他应收款	88,914,340.64	88,914,340.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152,483.02	5,152,483.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3,455.67	723,455.67	
流动资产合计	291,923,279.73	291,923,279.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7,762,989.75	657,762,989.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664,000.00	9,66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05,420.98	1,705,420.98	
固定资产	360,872.49	360,872.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76,656.45	2,276,656.45
无形资产	140,090.73	140,090.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540.56	31,54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8,311.43	768,311.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584.91	98,584.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531,810.85	672,808,467.30	2,276,656.45
资产总计	962,455,090.58	964,731,747.03	2,276,65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063,800.00	58,063,8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92,186.32	7,192,186.32	
应付账款	99,333,367.28	99,333,367.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224.63	28,224.63	
应付职工薪酬	3,444,143.32	3,444,143.32	
应交税费	18,405,807.67	18,405,807.67	
其他应付款	30,668,313.71	30,668,313.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3,948.45	813,948.45
其他流动负债	3,669.20	3,669.20	
流动负债合计	217,139,512.13	217,953,460.58	813,94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62,708.00	1,462,708.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2,708.00	1,462,708.00
负债合计	217,139,512.13	219,416,168.58	2,276,656.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515,000.00	130,51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4,039,425.31	404,039,425.31	
减：库存股	30,644,650.00	30,644,6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78,746.45	27,978,746.45	
未分配利润	213,427,056.69	213,427,056.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5,315,578.45	745,315,578.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2,455,090.58	964,731,747.03	2,276,656.4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4).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根据相应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0%、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自用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30%后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25%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15%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8.25%、16.50%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5%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香港锦华控股有限公司	8.25%、16.50%

[注]：应纳税所得额 200 万港币(含 200 万港币)以下部分，按照 8.25%税率，200 万港币以上部分按照 16.5%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通过复审取得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 2021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公司子公司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获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通过复审取得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 2021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公司子公司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该公司 2021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公司子公司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获得江苏省 2021 年第三批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32010796。截至报告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尚未颁发，该公司 2021 年度暂按应纳税所得额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税〔2019〕13 号）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1 年度，子公司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0,171.17	65,582.99
银行存款	205,388,628.13	235,284,134.50
其他货币资金	8,012,244.33	12,387,137.31
合计	213,561,043.63	247,736,854.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8,242,885.52	53,374,224.27

其他说明

(2) 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818,220.57	7,335,972.25
信用证保证金	4,000,000.00	2,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38,220.67	2,038,437.26
保函保证金		706,243.97
网络第三方支付平台存款	155,803.09	306,483.83
合计	8,012,244.33	12,387,137.31

(3)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818,220.57 元、信用证保证金 4,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38,220.67 元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408,237.8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50,408,237.8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0,408,237.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623,203.53	2,859,475.22
合计	623,203.53	2,859,475.2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636,776.35

合计		636,776.3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6,003.72	100.00	32,800.19	5.00	623,203.53	3,009,973.92	100.00	150,498.70	5.00	2,859,475.22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656,003.72	100.00	32,800.19	5.00	623,203.53	3,009,973.92	100.00	150,498.70	5.00	2,859,475.22
合计	656,003.72	100.00	32,800.19	5.00	623,203.53	3,009,973.92	100.00	150,498.70	5.00	2,859,475.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以承兑人信用风险划分的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656,003.72	32,800.19	5.00
合计	656,003.72	32,800.1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50,498.70	-117,698.51			32,800.19
合计	150,498.70	-117,698.51			32,800.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09,884,797.97
1 至 2 年	640,355.52
2 至 3 年	2,385,262.66
3 年以上	31,839.55
3 至 4 年	109,233.92
4 至 5 年	9,151.00
5 年以上	
合计	213,060,640.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2,009.49	0.16	342,009.49	100.00		402,063.03	0.22	402,063.0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2,718,631.13	99.84	11,260,146.19	5.30	201,458,484.94	183,516,455.74	99.78	9,495,664.45	5.17	174,020,791.29
其中：										

合计	213,060,640.62	100.00	11,602,155.68	5.45	201,458,484.94	183,918,518.77	100.00	9,897,727.48	5.38	174,020,791.29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厦门诺瑞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经营异常, 已起诉,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嘉善亨德富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175,396.23	175,396.23	100.00	经营异常, 诉讼胜诉但收回可能性较低
嘉兴市广华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46,613.26	146,613.26	100.00	经营异常, 诉讼胜诉但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342,009.49	342,009.49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12,497,158.42	11,260,146.19	5.30
合计	212,497,158.42	11,260,146.19	5.3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9,870,951.87	10,493,547.59	5.00	179,342,859.19	8,967,142.95	5.00
1 至 2 年	393,269.74	39,326.97	10.00	3,827,060.45	382,706.05	10.00
2 至 3 年	2,102,712.34	630,813.71	30.00	178,707.38	53,612.21	30.00
3 至 4 年	31,839.55	15,919.78	50.00	140,199.12	70,099.56	50.00
4 至 5 年	89,233.92	71,387.14	80.00	27,629.60	22,103.68	80.00
5 年以上	9,151.00	9,151.00	100.00			
合计	212,497,158.42	11,260,146.19	5.30	183,516,455.74	9,495,664.45	5.38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897,727.48	1,935,626.36		231,198.16		11,602,155.68
合计	9,897,727.48	1,935,626.36		231,198.16		11,602,155.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1,198.1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693,466.85	10.18	1,084,673.34
第二名	9,398,626.82	4.41	469,931.34
第三名	8,609,111.65	4.04	430,455.58
第四名	8,213,037.03	3.85	410,651.85
第五名	6,338,522.45	2.97	316,926.13
合计	54,252,764.8	25.46	2,712,638.24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金额为 54,252,764.8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25.46%，期末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2,712,638.24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35,881.64	7,818,587.24
合计	12,835,881.64	7,818,587.2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289,030.8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17,289,030.87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管理此类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故将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剩余期限较短，账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657,873.54	92.74	8,023,987.63	95.96
1至2年	554,939.06	6.72	328,298.49	3.93
2至3年	34,722.40	0.42	9,600.00	0.11
3年以上	9,600.00	0.12		

合计	8,257,135.00	100.00	8,361,886.1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金额为 2,870,381.9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34.7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838,594.10	44,809,430.06
合计	14,838,594.10	44,809,43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669,044.93
1 至 2 年	1,547,093.82
2 至 3 年	288,17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7,000.00
4 至 5 年	4,000.00
5 年以上	455,500.00
合计	16,030,808.7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928,170.87	5,067,056.48
职工借款	71,263.17	232,955.64
拆迁补偿款		41,829,035.70
股权转让款	8,143,642.56	
往来款及其他[注]	4,887,732.15	576,865.85
合计	16,030,808.75	47,705,913.67

[注]：本期往来款及其他中主要为应收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往来款 3,690,979.82 元。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414,883.61	481,600.00		2,896,483.61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14,868.96	10,600.00		-1,704,268.9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700,014.65	492,200.00		1,192,214.6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896,483.61	-1,704,268.96				1,192,214.65
合计	2,896,483.61	-1,704,268.96				1,192,214.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股权转让款	8,143,642.56	1 年以内	50.80	407,182.13
第二名	往来款	2,370,000.00	1 年以内	14.78	
第三名	保证金	1,487,342.69	1 年以内, 1-2 年	9.28	83,602.83
第四名	往来款	1,290,979.82	1 年以内, 1-2 年	8.05	
第五名	保证金	450,000.00	5 年以上	2.81	450,000.00
合计		13,741,965.07		85.72	940,784.9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541,953.39	159,307.51	113,382,645.88	96,979,306.39		96,979,306.39
在产品	33,487,872.29		33,487,872.29	29,045,956.22		29,045,956.22
库存商品	118,825,675.71	2,848,088.39	115,977,587.32	86,077,157.97	2,136,787.94	83,940,370.0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65,855,501.39	3,007,395.90	262,848,105.49	212,102,420.58	2,136,787.94	209,965,632.6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9,307.51				159,307.5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136,787.94	2,378,369.33		513,497.91	1,153,570.97	2,848,088.3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136,787.94	2,537,676.84		513,497.91	1,153,570.97	3,007,395.90

[注]：本期其他减少是公司于2021年12月处置全资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本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为：期末，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9,898,876.88	64,757,691.87
待摊租金及保险费	1,059,978.96	549,298.86
合计	50,958,855.84	65,306,990.73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902,000.00		2,902,000.00	2,757,000.00		2,757,000.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2,902,000.00		2,902,000.00	2,757,000.00		2,757,000.00	/

[注]: 本公司认为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 除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 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319,065.18	9,080,000.00		-3,775,728.03						13,623,337.15
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14.29						299,885.71

司											
小计	8,319,065.18	9,380,000.00		-3,775,842.32						13,923,222.86	
合计	8,319,065.18	9,380,000.00		-3,775,842.32						13,923,222.86	

[注 1]: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拟与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5 月 18 日,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缴足认缴注册资本 2,016.00 万元,对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0.00%。

[注 2]: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上海北横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马建伟、李娜签署协议共同投资设立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7 月 14 日,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对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0.0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实缴 30.00 万元。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长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64,000.00	4,664,000.00
南通嘉盛瑞康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南通嘉鑫瑞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4,500,000.00	
合计	14,164,000.00	9,664,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17 日,公司与启东金北翼母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他 15 位合伙人共同签订《南通嘉鑫瑞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出资占比为 5.5249%,约定出资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缴齐。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67,058.91			5,767,058.91
2. 本期增加金额	461,453.10			461,453.1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61,453.10			461,453.1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228,512.01			6,228,512.0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00,580.52			2,500,580.52
2. 本期增加金额	451,957.27			451,957.27
(1) 计提或摊销	102,933.36			102,933.36
(2) 新增出租转入	349,023.91			349,023.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952,537.79			2,952,537.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75,974.22			3,275,974.22
2. 期初账面价值	3,266,478.39			3,266,478.3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10,917,788.38	640,065,396.7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10,917,788.38	640,065,396.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 期初 余额	366,494,883.63	407,453,341.22	11,681,635.69	10,606,505.77	796,236,366.31
2 · 本期 增加 金额	12,353,016.89	27,093,545.48	3,780,206.33	1,801,949.44	45,028,718.14
1) 购置		5,282,963.69	3,780,206.33	1,794,903.43	10,858,073.45
2) 在 建工 程转 入	12,353,016.89	21,810,581.79		7,046.01	34,170,644.69
3) 企 业合 并增 加					
3 · 本期	461,453.10	20,668,767.56	857,964.39	805,186.62	22,793,371.67

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 报废		708,374.74	857,964.39	190,218.67	1,756,557.80
2) 转 入投 资性 房地 产	461,453.10				461,453.10
3) 转 入在 建工 程原 值		2,556,852.61			2,556,852.61
4) 处 置子 公司		17,403,540.21		614,967.95	18,018,508.16
4 . 期末 余额	378,386,447.42	413,878,119.14	14,603,877.63	11,603,268.59	818,471,712.78
二、累计折旧					
1 . 期初 余额	29,822,139.41	114,995,586.68	6,077,276.35	5,275,967.16	156,170,969.60
2 . 本期 增加 金额	13,249,533.88	39,147,812.91	1,978,997.05	2,986,633.33	57,362,977.17
1) 计 提	13,249,533.88	39,147,812.91	1,978,997.05	2,986,633.33	57,362,977.17
3 . 本期 减少 金额	349,023.91	4,387,583.10	704,093.76	539,321.60	5,980,022.37
1) 处 置或 报废		118,682.67	704,093.76	176,305.25	999,081.68
2) 转 入投	349,023.91				349,023.91

资性 房地 产					
3) 转 入在 建工 程		787,086.01			787,086.01
4) 处 置子 公司		3,481,814.42		363,016.35	3,844,830.77
4 . 期 末 余 额	42,722,649.38	149,755,816.49	7,352,179.64	7,723,278.89	207,553,924.40
三、减值准备					
1 . 期 初 余 额					
2 . 本 期 增 加 金 额					
1) 计 提					
3 . 本 期 减 少 金 额					
1) 处 置或 报 废					
4 . 期 末 余 额					
四、账面价值					
1 . 期 末 账 面 价 值	335,663,798.04	264,122,302.65	7,251,697.99	3,879,989.70	610,917,788.38
2 . 期 初 账 面 价 值	336,672,744.22	292,457,754.54	5,604,359.34	5,330,538.61	640,065,396.71

[注]：本期减少中处置子公司是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处置全资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6,167,453.84	3,160,090.69		23,007,363.15
合计	26,167,453.84	3,160,090.69		23,007,363.15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浙江晶鑫涂布车间	1,532,546.40	在申报办理之中
江苏晶华仓库三	17,843,257.67	在申报办理之中
江苏晶华车间七厂房	12,285,364.27	在申报办理之中
江苏晶华车间四	48,432,757.57	在申报办理之中
江苏晶华光电洁净车间	9,376,487.75	在申报办理之中
成都晶华厂房	11,669,484.38	在申报办理之中
合计	101,139,898.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6,564,704.42	16,554,952.83
工程物资		
合计	66,564,704.42	16,554,952.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张家港扩建工程项目	728,012.94		728,012.94	1,278,278.30		1,278,278.30
江苏晶华设备安装技改项目	2,586,322.74		2,586,322.74	3,223,967.16		3,223,967.16
江苏晶华增产配套项目	9,550,092.17		9,550,092.17			
江苏晶华厂房扩建	462,363.28		462,363.28			
浙江晶鑫2号涂布机改造				808,485.88		808,485.88
浙江晶鑫厂房	5,329,777.15		5,329,777.15	812,675.39		812,675.39
浙江晶鑫设备安装项目	25,643,752.05		25,643,752.05			
浙江晶鑫厂区附属设施						
成都晶华新购厂房及装修				10,431,546.10		10,431,546.10
安徽晶华光学膜研发生产项目	22,264,384.09		22,264,384.09			
合计	66,564,704.42		66,564,704.42	16,554,952.83		16,554,952.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张家港扩建工程项目	2,100,000.00	1,278,278.30		550,265.36		728,012.94	60.87%	70%				自筹
江苏晶华设备安装技改项目	9,508,000.00	3,223,967.16	6,280,891.51	6,918,535.93		2,586,322.74	99.97%	70%				自筹
江苏晶华增产配套项目	40,390,000.00		13,604,032.57	4,053,940.40		9,550,092.17	33.68%	30%				自筹
江苏晶华厂房扩建	50,000,000.00		462,363.28			462,363.28	0.92%	0%				自筹

浙江晶鑫2号涂布机改造	2,600,000.00	808,485.88	2,509,756.90	3,318,242.78			127.62%	100%				自筹
浙江晶鑫厂房	6,000,000.00	812,675.39	4,517,101.76			5,329,777.15	88.83%	90%				自筹
浙江晶鑫设备安装项目	40,500,000.00		32,597,862.64	6,954,110.59		25,643,752.05	80.49%	80%				自筹
浙江晶鑫厂区附属设施	400,000.00		322,772.42	322,772.42			80.69%	100%				自筹
成都晶华新购厂房及装修	15,000,000.00	10,431,546.10	1,605,744.38	12,037,290.48			80.25%	100%				自筹

安徽晶华光学膜研发生产项目	88,989,000		22,279,870.82	15,486.73		22,264,384.09	25.04%	25%		6,880.78	4.65%	借款及自筹
合计	255,487,000.00	16,554,952.83	84,180,396.28	34,170,644.69		66,564,704.42				6,880.7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875,216.01	26,167,453.84	31,042,669.85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0,011.44		3,030,011.44
(1) 租入	3,030,011.44		3,030,011.4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905,227.45	26,167,453.84	34,072,681.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71,699.53	671,699.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3,364.18	2,488,391.16	3,961,755.34
(1) 计提	1,473,364.18	2,488,391.16	3,961,755.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73,364.18	3,160,090.69	4,633,454.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31,863.27	23,007,363.15	29,439,226.42
2. 期初账面价值	4,875,216.01	25,495,754.31	30,370,970.32

[注]：期初账面价值与上年末账面价值差异详见本附注五、4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	99,797,437.51	11,664,850.00		3,099,256.35	111,800.00	114,673,343.86

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8,542.19		2,728,542.19
(1) 购置				2,728,542.19		2,728,542.1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20,000.00				11,620,000.00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11,620,000.00				11,620,000.00
4. 期末余额	99,797,437.51	44,850.00		5,827,798.54	111,800.00	105,781,886.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324,380.64	1,683,565.54		2,134,927.00	111,800.00	13,254,673.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3,184.56	1,164,484.96		454,630.71		3,632,300.23
(1) 计提	2,013,184.56	1,164,484.96		454,630.71		3,632,300.23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8,166.67				2,808,166.67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2,808,166.67				2,808,166.67
4.	11,337,565.20	39,883.83		2,589,557.71	111,800.00	14,078,806.7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459,872.31	4,966.17		3,238,240.83		91,703,079.31
2. 期初账面价值	90,473,056.87	9,981,284.46		964,329.35		101,418,670.6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注]：本期减少中处置子公司是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处置全资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 有限公司	19,720,669.32					19,720,669.32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 有限公司	2,045,642.10			2,045,642.10		
合计	21,766,311.42			2,045,642.10		19,720,669.3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价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9,720,669.32 元确认为商誉。公司评估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包括形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

公司以增资方式取得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股权，增资价款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045,642.10 元确认为商誉。公司评估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包括形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

2021 年 12 月，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相应结转与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原值。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公司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公司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项 目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预测期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1.59%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第六年/第五年，及以后年度）	0
平均销售收入毛利率	27.24%
折现率	12.01%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华辰评报字（2022）第 0100 号《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浙江晶鑫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江晶鑫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组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均大于账面价值，未发生商誉减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9,125,971.48	15,765,713.57	2,066,006.15	4,524,074.68	18,301,604.22
排污费		370,631.00	48,562.30		322,068.70
设备配件	731,081.02	3,437,761.04	915,028.74		3,253,813.32
活性炭添加	2,112,206.17	627,816.37	1,344,614.92	31,986.38	1,363,421.24
厂区花木	455,961.57		308,631.59		147,329.98
合计	12,425,220.24	20,201,921.98	4,682,843.70	4,556,061.06	23,388,237.46

其他说明：

本期其他减少是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处置全资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07,395.90	475,901.42	2,136,787.94	475,017.13
信用减值准备	12,827,170.53	2,012,975.65	12,944,709.78	2,357,006.63
可抵扣亏损	230,532,537.28	35,225,276.88	155,817,457.42	26,292,306.74
递延收益	13,824,799.80	2,626,919.97	9,460,799.88	1,419,119.98
存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1,864,285.28	280,335.10	2,516,475.34	385,081.17
股份支付	15,532,062.47	2,443,621.87	995,855.00	161,551.25
合计	277,588,251.26	43,065,030.89	183,872,085.36	31,090,082.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15,819.60	812,040.58	13,420,509.79	3,355,127.4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08,237.80	61,235.67		
合计	3,524,057.40	873,276.25	13,420,509.79	3,355,127.44

(3). 已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1,113.00	42,443,917.89	-2,652,095.59	28,437,987.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1,113.00	252,163.25	-2,652,095.59	703,031.8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使用权资产	408,631.02	
合计	408,631.0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非流动资产购买款	26,478,249.03		26,478,249.03	19,837,415.15		19,837,415.15
合计	26,478,249.03		26,478,249.03	19,837,415.15		19,837,415.1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90,451,836.00	48,000,000.00
担保借款	208,700,178.88	162,871,953.26
应计短期借款利息	359,056.48	305,050.76
合计	299,511,071.36	221,177,004.0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572,882.66	9,192,186.32
合计	10,572,882.66	9,192,186.3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经营活动采购款	159,046,634.07	122,830,011.32
应付非流动资产购买款	18,298,059.61	30,537,258.90
合计	177,344,693.68	153,367,270.22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126,291.97	7,720,837.49
合计	7,126,291.97	7,720,837.4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368,403.08	145,234,384.48	141,622,761.36	22,980,026.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38,893.80	9,064,750.43	74,143.37
三、辞退福利		1,364,807.87	1,364,807.8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368,403.08	155,738,086.15	152,052,319.66	23,054,169.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70,326.83	128,560,302.44	124,739,345.37	22,891,283.90
二、职工福利费		7,588,145.44	7,588,145.44	
三、社会保险费	259,763.66	5,021,484.13	5,234,034.35	47,213.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3,992.23	4,083,251.76	4,271,390.08	45,853.91
工伤保险费		599,154.79	597,959.95	1,194.84
生育保险费	25,771.43	339,077.58	364,684.32	164.69
四、住房公积金	30,217.00	3,841,797.54	3,835,589.66	36,424.8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95.59	222,654.93	225,646.54	5,103.9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9,368,403.08	145,234,384.48	141,622,761.36	22,980,026.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859,917.19	8,788,037.47	71,879.72
2、失业保险费		278,976.61	276,712.96	2,263.6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138,893.8	9,064,750.43	74,143.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07,556.78	1,283,136.58
企业所得税	8,037,482.21	23,789,926.84
城市建设维护税	200,760.79	84,046.37
教育费附加	147,363.74	65,304.03
房产税	927,267.30	983,730.84
土地使用税	694,155.58	688,689.13
印花税	48,723.14	42,089.46
个人所得税	180,182.29	123,309.74
环境保护税	114.15	2,184.92
各项基金	57,709.99	42,895.63
合计	12,801,315.97	27,105,313.5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2,250.00	
其他应付款	34,066,310.59	34,138,295.01
合计	34,258,560.59	34,138,295.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92,25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192,25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877,500.00	975,500.00
往来款		2,409,803.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2,556,550.00	30,644,650.00
其他	632,260.59	108,342.01
合计	34,066,310.59	34,138,295.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	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245,708.05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326,505.70	1,666,765.0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256,569.44	284,472.22
合 计	33,583,075.14	30,196,945.3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 应收票据	636,776.35	689,536.35
待转销项税	189,616.91	393,580.76
合 计	826,393.26	1,083,117.1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担保借款	2,541,598.65	
抵押及提保借款	145,000,000.00	170,000,000.00
应付利息	3,611.18	
合 计	147,545,209.83	17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及担保借款期末余额情况

贷款银行	期末余额	借款日期	还款金额	还款日期	计息方式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	160,000,000.00	2020-3-19	10,000,000.00	2022-6-22	基准利率上浮

贷款银行	期末余额	借款日期	还款金额	还款日期	计息方式
公司张家港支行[注]			15,000,000.00	2022-12-22	基准利率上浮
			10,000,000.00	2023-6-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3-12-22	基准利率上浮
			15,000,000.00	2024-6-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4-12-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5-6-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5-12-22	基准利率上浮
			20,000,000.00	2026-6-22	基准利率上浮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508,155.00	2020-5-9	20,000,000.00	2027-3-19	基准利率上浮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240,257.00	2020-6-16		2027-3-19	基准利率上浮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102,700.00	2020-7-21		2027-3-19	基准利率上浮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148,888.00	2020-7-29		2027-3-19	基准利率上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1,516,058.65	2021-11-9		1,516,058.65	2026-1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1,025,540.00	2021-11-24	1,025,540.00	2026-11-8	基准利率上浮
合计	172,541,598.65		172,541,598.65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其中 10,000,000.00 元、15,000,000.00 元还款日期分别为 2022 年 6 月 22 日、2022 年 12 月 22 日，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070,952.86	13,945,092.93
减：重分类至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26,505.70	7,296,076.34
合计	11,744,447.16	6,649,016.5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296,205.5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296,20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4,982,479.16
减去：重分类至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45,708.05
调整至租赁负债的期初余额		3,440,565.61
合计		3,296,205.50

其他说明：

期初余额为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售后回租款项，其为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售后回租，合同期限为2019年7月-2022年6月。公司于2021年12月处置全资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故至期末无余额。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769,356.59	5,532,000.00	1,327,672.08	13,973,684.51	
合计	9,769,356.59	5,532,000.00	1,327,672.08	13,973,684.5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美纹纸技改项目1	187,313.30			132,220.67		55,092.63	与资产相关
美纹纸技改项目2	121,243.41			27,451.33		93,792.08	与资产相关
特种电子胶带全产业链项目1	7,319,466.58			934,400.04		6,385,066.54	与资产相关
特种电子胶带全产业链项目2	2,141,333.30			233,600.04		1,907,733.26	与资产相关
光学膜研发生产项目		5,532,000.00				5,532,000.00	与资产相关

厂房装修补贴 [注]							
合 计	9,769,356.59	5,532,000.00		1,327,672.08		13,973,684.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收到 5,532,000.00 元光学膜研发生产项目厂房装修补贴，该补贴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递延收益，按照补贴资产相应折旧年限摊销计入其他收益。截至本期末，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尚未装修完毕。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0,515,000.00	450,000.00		52,206,000.00	-42,000.00	52,614,000.00	183,129,000.00

其他说明：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注]	本期减少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45,000.00	1,988,000.00	-42,000.00	1,946,000.00	5,791,00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6,670,000.00	50,668,000.00		50,668,000.00	177,338,000.00
合 计	130,515,000.00	52,656,000.00	-42,000.00	52,614,000.00	183,129,000.00

[注 1]：本期股权激励定向发行新股增加有限售条件股数 450,000 股，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注 2]：2021 年 5 月 13 日，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525,750.00 元，转增 52,206,000 股，其中增加有限售条件股数 1,538,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数 50,668,000 股，详见附注五、40。

[注 3]：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将已离职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2,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为 5.70 元/股，回购减少公司股本 42,00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2,873,432.53	1,933,560.00	52,403,100.00	342,403,892.53
其他资本公积	2,832,493.98	12,654,929.37		15,487,423.35
合计	395,705,926.51	14,588,489.37	52,403,100.00	357,891,315.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增加由以下事项构成：

①2021年6月收到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捐赠款，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份额，增加资本公积232,560.00元。

②2021年7月1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增加注册资本450,000.00元，同时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增加股本溢价1,701,000.00元。

③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按公司会计政策按期计提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成本摊销12,309,395.00元。

④公司根据期末的股票价格估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部分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345,534.37元计入资本公积。

(2) 本期减少由以下事项构成：

①2021年5月13日，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525,750.00元，转增52,206,000股，其中增加有限售条件股数1,538,000股，无限售条件股数50,668,000股，减少股本溢价52,206,000.00元，详见附注五、40。

②2021年6月21日，公司将1名已离职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2,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为5.70元/股，回购减少公司股本42,000股，同时减少股本溢价197,100.00元。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注]	30,644,650.00	2,151,000.00	239,100.00	32,556,550.00
合计	30,644,650.00	2,151,000.00	239,100.00	32,556,55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增减情况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								

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60,848.89	-1,868,541.30				-1,868,541.30		2,092,307.5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								

权 投 资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金 融 资 产 重 分 类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金 额								
其 他 债 权 投 资 信 用 减 值 准 备								
现 金 流 量 套 期 储 备								
外	3,960,848.8 9	-1,868,541.3 0				-1,868,541.3 0		2,092,307.5 9

币 财 务 报 表 折 算 差 额								
其他 综 合 收 益 合 计	3,960,848.8 9	-1,868,541.3 0				-1,868,541.3 0		2,092,307.5 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978,746.45	6,363,852.72		34,342,599.1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978,746.45	6,363,852.72		34,342,599.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为母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0,216,564.85	270,859,762.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0,216,564.85	270,859,762.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683,406.45	155,496,947.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63,852.72	11,142,417.0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525,750.00	14,997,728.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9,010,368.58	400,216,564.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根据公司 2021 年 5 月 13 日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0,51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525,750.00 元，转增 52,206,000 股。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91,174,099.27	1,166,705,491.64	1,033,033,730.08	835,337,366.20
其他业务	3,542,949.60	1,104,951.88	5,706,983.78	5,424,460.36
合计	1,394,717,048.87	1,167,810,443.52	1,038,740,713.86	840,761,826.56

其他业务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及废料销售	1,490,686.16	657,042.94	4,009,703.87	4,570,114.07
房屋租赁	1,212,718.63	269,909.54	1,107,334.54	333,163.63
其他	839,544.81	177,999.40	589,945.37	521,182.66
合计	3,542,949.60	1,104,951.88	5,706,983.78	5,424,460.36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胶粘制品等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具体判断依据为：（1）内销收入，在商品交付并经对方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

(2) 外销收入，在商品已经发出，取得报关单或提单或运输单据，商品控制权转移后，确认销售收入。

(4) 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及其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万元）	18,080.46	11,791.98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12.96%	11.3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928,935.54	1,162,207.66
教育费附加	693,617.47	891,654.69
房产税	2,788,712.75	2,254,546.96
土地使用税	1,002,637.90	1,348,879.01
车船使用税	9,257.76	9,130.48
印花税	511,772.84	460,929.90
环境保护税	3,319.24	9,220.78
各项基金	415,674.26	363,609.97
合计	6,353,927.76	6,500,179.4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973,168.48	14,830,479.02
办公性费用	3,072,888.59	2,598,498.92
广告宣传费	1,414,192.73	1,292,590.07
租赁费	28,198.80	137,062.27
折旧与摊销	258,069.41	315,783.50
差旅费	1,392,953.10	1,405,806.94

业务招待费	2,481,531.34	1,582,296.48
业务推广费	972,132.70	659,130.87
股份支付	2,337,475.00	189,070.00
其他	719,016.68	467,264.29
合计	31,649,626.83	23,477,982.3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539,738.36	26,604,044.47
折旧与摊销	12,522,400.66	15,147,806.99
车辆使用费	605,280.35	477,386.21
租赁费	696,002.64	969,805.77
办公性费用	6,634,467.04	5,673,681.14
业务招待费	2,989,750.22	2,144,955.45
修理费	450,179.15	409,207.24
审计、咨询等服务费	3,862,095.48	2,159,222.62
停工损失		17,681.82
股份支付	6,007,114.25	460,502.00
其他	724,123.80	1,321,177.15
合计	65,031,151.95	55,385,470.8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296,578.37	16,998,693.41
折旧及摊销	1,981,439.55	1,669,831.30
直接耗用的材料	33,881,084.87	16,286,417.47
股份支付	2,642,428.25	218,078.00
其他费用	3,969,679.21	4,059,961.82
合计	61,771,210.25	39,232,982.0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融资利息支出	20,449,930.66	19,067,292.76
减：利息收入	-1,236,529.97	-1,083,563.29
汇兑损失	1,182,225.90	550,130.73
金融机构手续费	1,608,836.91	1,439,961.57
合计	22,004,463.50	19,973,821.7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其他收益	1,327,672.08	1,288,738.74
与收益相关的其他收益	4,217,640.79	2,997,738.56
个税手续费返还	49,201.89	68,081.85
合计	5,594,514.76	4,354,559.15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收到公司名称	项目	金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复产复工职工临时生活补助	24,6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	44,510.58	与收益相关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市级促进外贸稳增长专项资金（支持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第六批）	20,186.00	与收益相关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用人单位吸收就业困难人员社保	12,014.60	与收益相关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招录重点群体就业扣减增值税优惠	9,1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递延收益摊销	159,672.00	与资产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大科创专利奖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21,073.4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21年度衢州市污染源在线监控运维补助	38,35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放水养鱼”行动计划	149,916.31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和环境污染综合责任险（区应急管理局）	71,28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党建示范点补助款（智造新城管委会）	90,146.4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综合体项目一期经费（区科技局）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综合体项目二期经费（区科技局）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20年度市级科技计划竞争性项目及经费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20年度衢江区工业扶持政策企业补助项目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国家级、省级企业研发补助（科技局）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标准奖励、知识产权奖励（市监督管理局）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20年度衢江区工业扶持政策企业补助项目	374,6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公司名称	项 目	金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市重大科技攻关揭榜挂帅项目申报工作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就业补助	8,290.63	与收益相关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1,685.7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张家港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49,2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81,102.17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助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高质量发展产业扶持政策（工信领域）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安全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10,9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2021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张家港市财政国库收付中心张家港市 2020 年度第三批知识产权高质量扶持政策资助	5,685.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用地补助	1,168,000.08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5,545,312.8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75,842.32	-2,760,934.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987,539.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35,492.3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806,241.83	361,584.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收益	11,614.99	214,325.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1,442,904.00
票据贴现息	-2,482.03	-230,697.24
合 计	-5,612,514.86	-972,818.37

其他说明：

[注]：因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未完成，深圳三得少数股东于 2021 年 9 月将其持有的深圳三得 49% 股权向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该部分股权补偿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或有对价。本公司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 2021 年 9 月 30 日深圳三得净资产份额确认公允价值为 7,335,492.35 元。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8,237.8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08,237.8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7,698.51	11,942.0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44,526.61	-2,637,221.2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86,028.96	-2,196,770.4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40,799.14	-4,822,049.6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24,178.93	-1,737,915.3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024,178.93	-1,737,915.3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4,278.78	95,129,879.05
合计	44,278.78	95,129,879.0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动迁奖励款		44,355,351.00	

赔偿款	501,479.51		501,479.51
其他	98,323.63	731,435.49	98,323.63
合计	599,803.14	45,086,786.49	599,80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8,805.11	191,198.62	328,805.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8,805.11	191,198.62	328,805.1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71,800.00	107,000.00	171,800.00
罚款及违约金	662,746.97	667,710.31	662,746.97
非常损失	441,449.01	195,076.25	441,449.01
拆迁补偿相关费用	35,289.45	1,570,025.36	
其他		38,559.19	35,289.45
合计	1,640,090.54	2,769,569.73	1,640,090.5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60,912.26	33,564,715.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165,733.93	1,330,309.06
合计	4,795,178.33	34,895,025.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325,476.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98,821.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6,884.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1,955.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6,376.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3,659.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26,009.9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040,883.2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336,265.15
所得税费用	4,795,178.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是各公司使用权资产
本期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98,579.65 元和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本期未确认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 4,927,430.32 元。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9,749,640.79	5,631,238.56
收到的存款利息	1,236,529.97	1,083,563.29
收到的租金收入	1,314,630.60	1,954,821.41
收到退回保函保证金	706,243.97	1,013,525.58
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8,224,646.02
收到的保证金	2,311,264.61	
收到的外部单位经营性往来款及其他	637,439.73	1,801,441.07
合计	15,955,749.67	19,709,235.9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期间费用	28,931,610.37	26,660,856.2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608,836.91	1,439,961.57
支付的保证金		2,512,623.66
罚款违约金支出	662,746.97	667,710.31
支付的出租成本	269,909.54	
支付的外部单位经营性往来款及其他	1,250,816.28	3,169,251.58
合计	32,723,920.07	34,450,403.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拆迁补偿款		44,355,351.00
合计		44,355,351.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733.66	
合计	51,733.6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深圳三得少数股东往来款	2,200,000.00	428,112.83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7,280,000.00
收到的退融资租赁保证金		3,462,148.00
合计	2,200,000.00	11,170,260.8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信用证保证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归还的融资租赁款		12,812,179.79
支付的使用权资产租金	13,717,443.11	
支付的融资保证金	9,420,383.96	
支付的贴现息及手续费	35,249.07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239,400.00	
购买苏州百利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现金	3,804,924.83	
合计	29,217,400.97	14,812,179.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530,297.74	152,782,297.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24,178.93	1,737,915.34
信用减值损失	140,799.14	4,822,049.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465,910.53	46,723,494.62
使用权资产摊销	3,961,755.34	
无形资产摊销	3,632,300.23	3,538,308.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82,843.70	9,639,859.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278.78	-95,129,879.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805.11	191,198.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8,237.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632,156.56	19,617,423.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12,514.86	972,81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05,930.58	2,301,912.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0,868.60	-961,814.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966,040.11	-27,657,253.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322,921.60	-129,068,217.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719,356.09	87,254,074.91
其他	12,654,929.37	995,85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87,570.13	77,760,043.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030,011.4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704,602.39	235,656,201.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5,656,201.32	145,806,550.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51,598.93	89,849,650.86

其他中系报告期内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51,733.66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1,733.66

其他说明：

此项现金活动重分类至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5,704,602.39	235,656,201.32
其中：库存现金	160,171.17	65,582.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5,388,628.13	235,284,134.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155,803.09	306,483.83

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704,602.39	235,656,201.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818,220.57 元、信用证保证金 4,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38,220.67 元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56,441.24	
其中：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818,220.57	加工贸易进口料件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4,000,000.00	开具信用证提供保证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38,220.67	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应收票据	636,776.35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74,431,965.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4,431,965.00	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
使用权资产	23,007,363.15	
其中：机器设备	23,007,363.15	为租赁提供担保
在建工程	15,309,734.51	
其中：安徽晶华机器设备	15,309,734.51	为租赁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47,462,699.54	
其中：土地使用权	47,462,699.54	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4,293,658.52	6.3757	91,132,078.63
欧元	1,158,213.25	7.2197	8,361,952.20
港币	122,147.92	0.8176	99,868.14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9,427,222.95	6.3757	60,105,145.40
欧元	75,053.09	7.2197	541,860.79
港币			
短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4,228,280.05	6.3757	26,958,245.12
欧元	5,880,000.00	7.2197	42,451,836.00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165,900.43	6.3757	39,311,931.14
欧元	80,458.76	7.2197	580,888.10
港币			
应交税费			
其中：港币	3,882,092.65	0.8176	3,173,998.95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香港锦华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注]：报告期，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327,672.08	其他收益	1,327,672.0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17,640.79	其他收益	4,217,640.7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973,684.51	递延收益	
合计	19,518,997.38		5,545,312.87

[注]：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递延收益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8,143,642.56	100.00	转让	2021.12	控制权转移	-9,987,539.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处置的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包含其全资子公司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三得应用材料有限公司。

[注 2]：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股权转让款支付进度，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9 日收到交易方股权转让款 416.00 万元。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胶粘制品及配套材料、光学膜、电子产品保护膜、离型纸、离型膜、石墨膜、橡胶制品（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及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进出口除外）；纸制品（不含纸浆）制造、销售。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汕头市	汕头市	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衢州市	衢州市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制造业	51		投资设立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市	昆山市	制造业	51		投资设立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制造业	90		投资设立
香港锦华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滁州市	滁州市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9%	-565,243.80		3,553,545.88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9%	7,031,808.64	980,000.00	19,621,595.46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注]	10%	137,900.54		1,032,469.77
合计		6,604,465.38	980,000.00	24,207,611.11

[注]：上海晶华与天津市百利恒源胶带制品有限公司（简称“天津百利”）于2021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天津百利将其持有的苏州百利39%股权作价人民币3,804,924.83元转让给上海晶华。本次转让后，受让方将持有目标公司90%的股权。详见附注十五、3长期股权投资之描述。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青岛晶华电子	21,189,141.82	3,083,715.70	24,272,857.52	15,205,794.97	1,381,459.35	16,587,254.32	19,859,602.58	942,115.91	20,801,718.49	12,362,355.26		12,362,355.26

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83,412,142.89	20,206,243.42	103,618,386.31	63,030,406.57		63,030,406.57	55,628,271.17	20,381,487.63	76,009,758.80	48,288,635.19	48,288,635.19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13,299,730.17	184,006.79	13,483,736.96	3,159,039.24		3,159,039.24	13,065,517.41	339,662.44	13,405,179.85	3,814,375.65	3,814,375.6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青岛晶华电子材	42,292,278.87	-1,153,558.78	-1,153,558.78	50,719.65	43,144,151.23	645,244.11	645,244.11	1,348,368.57

料有限公司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73,785,396.87	14,350,629.88	14,350,629.88	3,651,313.71	107,126,284.75	5,558,939.35	5,558,939.35	2,770,505.92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4,134,730.10	733,893.52	733,893.52	567,298.82	20,105,949.29	339,723.02	339,723.02	559,442.6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2021年7月，本公司购买天津市百利恒源胶带制品有限公司持有的苏州百利39%股权，购买少数股权支付的对价为3,804,924.83元，该项交易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3,804,924.83元，对资本公积无影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直接持有苏州百利90%股权。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2021年9月，由于业绩承诺未完成，深圳三得少数股东以股权补偿方式将其持有的深圳三得49%股权向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该项交易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7,335,492.35元，对资本公积无影响。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持有深圳三得100%股权。

2021年12月，公司向自然人周钦泽转让持有的深圳三得100%股权，作价8,143,642.56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再持有深圳三得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苏州百利	深圳三得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3,804,924.83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7,335,492.35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804,924.83	7,335,492.35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804,924.83	7,335,492.35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安徽晶睿	滁州	滁州	金属配件、	40.00		权益法

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光学材料、光学设备、电子专用设备制造			
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建筑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4,131,360.73	34,131,360.73	5,211,519.43	5,211,519.43
非流动资产	112,847,857.49	112,847,857.49	65,181,872.46	65,181,872.46
资产合计	146,979,218.22	146,979,218.22	70,393,391.89	70,393,391.89
流动负债	58,230,515.03	58,230,515.03	19,995,746.54	19,995,746.54
非流动负债	66,730,360.32	66,730,360.32	33,619,982.41	33,619,982.41
负债合计	124,960,875.35	124,960,875.35	53,615,728.95	53,615,728.9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018,342.87	22,018,342.87	16,777,662.94	16,777,662.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623,337.15	13,623,337.15	8,319,065.18	8,319,065.1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623,337.15	13,623,337.15	8,319,065.18	8,319,065.1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7,076,267.42	37,076,267.42	95,555.01	95,555.01
净利润	-9,439,320.07	-9,439,320.07	-6,902,337.06	-6,902,337.0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439,320.07	-9,439,320.07	-6,902,337.06	-6,902,337.06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94,656.48	994,656.48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994,656.48	994,656.48		
流动负债	195,037.45	195,037.4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95,037.45	195,037.4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99,619.03	799,619.0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9,885.71	299,885.71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9,885.71	299,885.71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80.97	-380.9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80.97	-380.97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日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汇率以及其他市场因素变动而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进而对未来收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外币的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有关，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记账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外币的金融工具除货币资金外均为到期日较短；另外，公司通过持续跟踪汇率变化趋势，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的情况下，适时通过远期结售汇业务、调整产品价格等方法，减少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也可以控制。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情况参见附注五、60。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为美元及欧元（港币余额较小不进行分析）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 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 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本期税前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 目	本期税前利润的影响	
	美元影响净额（万元）	欧元影响净额（万元）
人民币贬值 5%	424.84	41.61
人民币升值 5%	-424.84	-41.61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租赁负债。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长、短期借款利率为随基准利率浮动的固定利率，因此本公司认为公允利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也无利率对冲的政策。本公司长、短期借款利率为随基准利率浮动的固定利率，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较小。

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对于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敏感性分析基于该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此外，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加或降低 50 个基点的情况下，本公司本期税前利润将会减少或增加金额为 149.78 万元，因此公司利率风险不重大。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或者进行战略性投资。应收款项融资为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

为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价格风险较低，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并不重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列示（详见附注五、12）。本公司管理部门密切监控投资产品价格变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面临之价格风险已被缓解。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支付义务而造成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外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附注十三、或有事项之（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中披露的为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相关的担保合同金额。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相关。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对于账龄较长的应收款，公司采取的以下措施来规避信用风险：1、业务人员每年对分管区域客户逐一列出交易方式与授信申请给业务经理，财务部门根据两年交易额和回款时效性，审核业务经理批准额度，并给予独立意见或建议额度，上报总经理终审；2、销售开票时，应收账款专员查询系统，确认发货单与实际业务是否相符，对可能出现的异常情况，有权暂停发货业务，业务人员提供合理说明与授权后，才可开票发货；3、财务部每月结账后，提供账龄分析，针对应收账款超过信用账期的客户列出名单，通知业务人员、业务经理、审计部与法务部关注风险，建议业务部提供解决方案；4、安排应收账款专员，每月与销售部门共同召开一次应收账款沟通协调会，对可能存在一定风险的客户，逐个落实业务人员跟进回款；5、每月由业务部与财务部分别选择一定比例客户发出应收账款询证函，客户回执关联业务人员绩效考核，确保风险在我公司可控范围以内，必要的情况下及时采取法律手段，收回应收账款。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可以控制。

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主要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1）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人民币单位：元）：

项 目	无期限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299,511,071.36			299,511,071.36

项 目	无期限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应付票据		10,572,882.66			10,572,882.66
应付账款		177,344,693.68			177,344,693.68
其他应付款		34,258,560.59			34,258,560.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583,075.14			33,583,075.14
长期借款			65,003,611.18	82,541,598.65	147,545,209.83
租赁负债			11,744,447.16		11,744,447.16
财务担保			3,603,330.00		3,603,330.00

(2) 管理金融负债流动性的方法:

本公司管理流动风险的方法是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进行监控,确保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

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08,237.80	50,408,237.8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408,237.80	50,408,237.8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银行理财产品			50,408,237.80	50,408,237.8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			14,164,000.00	14,164,000.00

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2,835,881.64		12,835,881.64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835,881.64	64,572,237.80	77,408,119.4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业务模式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期限短，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认为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银行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公司参投的杭州长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基金，主要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且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以原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周铭涛	周晓东之子
天津市百利恒源胶带制品有限公司	曾持有子公司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49%股权
广东康百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周德标持有该公司 60%的股份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进	曾持有处置子公司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34.30%股权
王树生	持有控股子公司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3.00%股权
丁冀平	公司董事
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进控制的企业
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周晓南曾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处置的子公司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三得应用材料有限公司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此处列示的是本期或前期与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以及形成往来余额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材料	265.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7,172.57	22,180.54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6.46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9,524.65	524,992.1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康百文创科技有限公司	收取房屋租金	904,367.43	865,440.4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周铭涛	支付房屋租金	24,000.00	24,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晶华三得新	3,603,330.00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	融资租赁(售后回	否

材料有限公司		满之日起 6 个月	租)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是深圳三得的子公司，2020 年 4 月 1 日，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签订了编号为 IFELC20DH2VWEP-L-01 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合同，合同约定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全压贴合机等机器设备进行售后回租，租赁期间为 2020 年 4 月至 2023 年 4 月，租赁成本为 8,000,000.00 元。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其上述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担保金额余额为 3,603,330.0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151,494.98
天津市百利恒源胶带制品有限公司	受让股权	3,804,924.83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9.81	632.5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王树生	往来款		11,500,000.00
王树生	利息	33,875.78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6,739.09	
应收账款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21,472.71			
其他应收款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160.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三得应用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1,290,979.82			
其他应收款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370,000.00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处置并完成股权变更。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进	4,534,544.40	2,334,544.4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

①2020 年公司与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投资占比 40%，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占比 50%，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占比 10%。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出资额为 2,016.00 万元，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 1,820.00 万元，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未出资。

②2021 年 6 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南通嘉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起设立的南通嘉鑫瑞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协议约定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的 5.5249%，南通嘉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500.00 万元，持股比例 2.7624%，其他公司出资 16,600 万元，持股比例 91.7127%。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出资额为 450.00 万元。本次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合作对方之一的南通嘉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丁冀平先生为公司董事，是公司关联方。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3,096,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2,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①2020 年 12 月 18 日授予的股份行权价格为 7.97 元/股，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30%、40%、30%。第一批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18 日，授予限制性股票 384.5 万股。激励计划预留 65.00 万股，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50%、50%。②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65.00 万股调整为 91.00 万股。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将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向 4 人授予 55.00 万股，授予的股份行权价格为 4.78 元/股，本次授予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剩余 36.00 万股。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 2021 年 7 月 19 日授予 55.00 万股，因一名激励对象放弃激励资格，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经办理完成 4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本次授予剩余的 46.00 万股，授予的股份行权价格为 7.02 元/股，因一名激励对象放弃激励资格，2022 年 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经办理完成 44.00 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况：

2020年12月18日，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020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公司向80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384.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97元。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限售，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均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计算。公司收到80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货币出资30,644,650.00元，其中计入股本3,845,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26,799,650.00元。上述股本实收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0）00174号。

根据公司2021年5月13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52,206,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82,721,0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182,721,000.00元。

根据公司2021年6月2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数量的议案》，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上述该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2,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为5.70元/股，回购减少公司股本42,000股。

根据公司2021年7月1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增加注册资本450,000.00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183,129,000.00元。该次验资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21）00110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21年12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7.02元/股的价格向薛栋等22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普通股A股460,000.00股，因李本军自愿放弃认购，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440,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本公司通过向薛栋等21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方式认缴，每股面值1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3,569,000.00元，折合股份总数183,569,000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情况考虑离职率进行统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305,25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309,395.0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期末，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广东晶华三得新材料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余额为 3,603,330.00 元。具体事项详见附注十二、5（4）说明。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096,295.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2022年3月29日第三届第二十次董事会通过的决议，（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截至2022年3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183,569,000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96,295.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87%。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10股转增2股。截至2022年3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183,569,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20,282,800股。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组织架构、内部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公司的业务划分为电子级胶粘材料、工业胶粘材料、功能性薄膜材料、化工新材料、特种纸、其他 6 个经营分部。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子级胶粘材料	253,763,086.43	202,011,418.45	201,230,938.66	159,823,544.75
工业胶粘材料	899,614,717.41	762,003,369.32	685,538,018.07	567,365,837.22
功能性薄膜材料	79,056,842.24	80,679,217.19	31,174,740.02	34,151,367.87
化工新材料	11,071,965.84	10,567,268.81	5,356,995.47	2,700,610.84
特种纸	116,716,384.51	78,698,364.86	98,861,495.97	60,095,101.14
其他	30,951,102.84	32,745,853.01	10,871,541.89	11,200,904.38
合 计	1,391,174,099.27	1,166,705,491.64	1,033,033,730.08	835,337,366.2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晶华”)与东莞市兴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兴光”)因买卖合同产生纠纷。江苏晶华对东莞兴光提出上诉,同时,东莞市金叶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金叶”)为东莞兴光的债务提供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年9月29日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对此合同纠纷案件做出判决:“一、限被告东莞市兴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994,011.52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1,994,011.52元为本金,自2020年

6月28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二、被告东莞市金叶电子有限公司对被告东莞市兴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判项债务承担共同还款责任。”

债务担保人东莞金叶不服一审判决，2020年12月25日向上级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因未在限定期限内预交上诉费，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5月28日作出裁定，按上诉人东莞金叶公司自动撤回上诉处理。因东莞兴光、东莞金叶拒不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确定的义务，江苏晶华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根据广东旭晨律师事务所2022年3月出具的（2022）粤旭律05意12号法律意见书，由于东莞兴光、东莞金叶的股东未缴纳全部出资，江苏晶华有权要求其股东对公司不能清偿的债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故江苏晶华对东莞兴光公司、东莞金叶公司享有的债权应当可以得到全部清偿。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63,025,759.75
1至2年	
2至3年	16,117.33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3,041,877.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041,877.08	100.00	2,338,754.17	3.71	60,703,122.91	64,867,078.55	100.00	2,512,761.06	3.87	62,354,317.49
其中: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6,347,380.37	25.93			16,347,380.37	14,641,912.23	22.57			14,641,912.23
账龄分析法组合	46,694,496.71	74.07	2,338,754.17	5.01	44,355,742.54	50,225,166.32	77.43	2,512,761.06	5.00	47,712,405.26
合计	63,041,877.08	100.00	2,338,754.17	3.71	60,703,122.91	64,867,078.55	100.00	2,512,761.06	3.87	62,354,317.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关联方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16,347,380.37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46,694,496.71	2,338,754.17	5.01
合计	63,041,877.08	2,338,754.17	3.7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678,379.38	2,333,918.97	5.00
2 至 3 年	16,117.33	4,835.20	30.00
合计	46,694,496.71	2,338,754.17	5.01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512,761.06	-159,256.89		14,750.00		2,338,754.17
合计	2,512,761.06	-159,256.89		14,750.00		2,338,754.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75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385,110.82	14.89	469,255.54
第二名	8,236,577.91	13.07	
第三名	5,121,441.47	8.12	256,072.07
第四名	4,485,070.71	7.11	224,253.54
第五名	3,058,463.34	4.85	
合计	30,286,664.25	48.04	949,581.15

其他说明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金额为 30,286,664.2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48.0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949,581.15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448,830.03	88,914,340.64
合计	34,448,830.03	88,914,340.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799,261.89
1 至 2 年	47,400.00
2 至 3 年	2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00.00
5 年以上	5,500.00
合计	34,873,161.8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26,653,775.66	49,109,425.90
保证金	73,900.00	73,900.00
职工借款	1,843.67	3,053.50
拆迁补偿款		41,829,035.70
股权转让款	8,143,642.56	
合计	34,873,161.89	91,015,415.1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095,974.46	5,100.00		2,101,074.46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77,942.60	1,200.00		-1,676,742.6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18,031.86	6,300.00		424,331.8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101,074.46	-1,676,742.60				424,331.86
合计	2,101,074.46	-1,676,742.60				424,331.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子公司往来	16,700,000.00	1年以内, 1-2年	26.22	
第二名	子公司往来	9,143,424.66	1年以内, 1-2年	25.81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8,143,642.56	1年以内	23.35	407,182.13
第四名	子公司往来	490,000.00	1年以内	1.41	
第五名	子公司往来	290,000.00	1年以内	0.83	
合计		34,767,067.22		77.62	407,182.1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43,813,320.39		743,813,320.39	649,443,924.57		649,443,924.5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923,222.86		13,923,222.86	8,319,065.18		8,319,065.18
合计	757,736,543.25		757,736,543.25	657,762,989.75		657,762,989.7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晶华科技有限公司	22,843,769.03	135,975.00		22,979,744.03		
香港晶华投资有限公司	18,737,555.00			18,737,555.00		
青岛晶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63,670.00	387,205.00		1,950,875.00		
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54,685,277.00	65,522,471.00		120,207,748.00		
昆山晶华兴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634,030.00	506,345.00		5,140,375.00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0,372,574.00	3,530,355.00		513,902,929.00		
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5,100,000.00	3,804,924.82		8,904,924.82		
成都晶华胶粘新材料有限公司	8,467,049.54	2,927,635.00		11,394,684.54		
三得应用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3,040,000.00		23,040,000.00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594,485.00		40,594,485.00		
合计	649,443,924.57	117,409,395.82	23,040,000.00	743,813,320.39		

2021 年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

1、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对象包括子公司员工，本公司根据子公司相应承担的股权激励费用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本期确认 7,245,660.00 元，累计确认 7,811,575.00 元。

2、根据上海晶华与全资子公司香港晶华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签订的《浙江晶鑫特种纸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香港晶华）拟将标的股权（25.00%）转让给受让方（上海晶华）。根据江苏天健华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华辰评报

字(2021)第0074号评估报告,标的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5,303.52万元,转让方同意按63,258,811.00元人民币的价格将标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于2021年6月3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

3、根据上海晶华与天津市百利恒源胶带制品有限公司于2021年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一、出让方(天津百利)将其持有的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39%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上海晶华)。本次转让后,受让方将持有目标公司90%的股权。二、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21)02507号”《苏州百利恒源胶粘制品有限公司2021年1-6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目标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所有者权益为9,756,217.51元,双方同意以此作为定价依据,即目标公司39%股权作价人民币3,804,924.83元。于2021年7月29日办理完工商变更。

4、2021年1月上海晶华向全资子公司成都晶华缴纳260.00万元出资款。

5、2021年9月,由于业绩承诺未完成,深圳三得少数股东以股权补偿方式将其持有的深圳三得49%股权向上海晶华进行业绩补偿,并于2021年9月27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

2021年12月,上海晶华与自然人周钦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同意以深圳三得在2021年9月30日的净资产作为定价依据、即深圳三得100%的股权作价8,143,642.56元。截止出售前,深圳三得注册资本为2,304.00万元。

6、上海晶华于2021年2月25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晶华,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已实缴出资4,050.00万元,约定认缴出资期限截至2031年2月24日。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	8,319,065.18	9,080,000.00		-3,775,728.03						13,623,337.15	

公司										
晶弘 (上海)防 水材料股 份有限公 司		300,0 00.00		-114. 29						299,8 85.71
小计	8,319 ,065. 18	9,380 ,000. 00		-3,77 5,842 .32						13,92 3,222 .86
合计	8,319 ,065. 18	9,380 ,000. 00		-3,77 5,842 .32						13,92 3,222 .86

其他说明:

[注 1]: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拟与深圳睿得光电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远晶睿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5 月 18 日,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缴足认缴注册资本 2,016.00 万元,对安徽晶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0.00%。

[注 2]: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上海北横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马建伟、李娜签署协议共同投资设立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7 月 14 日,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对晶弘(上海)防水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0.0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实缴 30.00 万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0,486,315.29	378,786,989.45	225,811,030.39	206,572,702.35
其他业务	202,986.00	137,142.73	64,256,140.65	62,737,196.53
合计	400,689,301.29	378,924,132.18	290,067,171.04	269,309,898.88

(2) 其他业务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及废料销售	16,349.32	15,858.88	64,074,265.87	62,613,213.12
房屋租赁	186,636.68	121,283.85	181,874.78	123,983.41
合计	202,986.00	137,142.73	64,256,140.65	62,737,196.53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胶粘制品等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具体判断依据为：（1）内销收入，在商品交付并经对方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

（2）外销收入，在商品已经发出，取得报关单或提单或运输单据，商品控制权转移后，确认销售收入。

（4）母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及其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万元）	12,988.79	15,143.67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32.41%	52.2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903,6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75,842.32	-2,760,934.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896,357.4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742,926.55	266,376.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收益	11,614.99	214,325.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1,442,904.00
合计	68,985,941.78	-837,328.96

其他说明：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均为收到的子公司的分红。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72,066.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5,312.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614.9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8,546,871.17	

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1,481.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201.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2,939.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406.39	
合计	2,669,919.6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3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5	0.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周晓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3月3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